

证券代码：300844

证券简称：山水比德

公告编号：2023-019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蔡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祥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祥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3,059.5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3.9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229.15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35.83%。2022 年度公司业绩大幅下滑，主要原因系受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原因所致，公司的主营业务、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将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加大研发创新，提升项目获取能力，强化综合运营水平，积极应对新形势，努力克服影响，改善公司业绩情况，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有关公司本年度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及相关改善盈利能力的措施具体的内容可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四、主营业务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相关描述。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进行了详细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原件。

（五）其他相关文件。

以上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山水比德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公司董事会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公司监事会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巨潮资讯网	指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实际控制人	指	孙虎、蔡彬夫妇
山水集团	指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硕煜投资	指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之一
山盛投资	指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之一
链长制	指	指以领导挂帅担任链长，通过充分发挥一把手集聚内外部资源的能力，提升一个区域的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推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保利	指	公司客户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万科	指	公司客户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旭辉	指	公司客户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南建设	指	公司客户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华润置地	指	公司客户华润置地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招商蛇口	指	公司客户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融创	指	公司客户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天	指	公司客户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建发	指	公司客户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龙湖	指	公司客户重庆龙湖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童话爸爸	指	深圳童话爸爸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华付信息	指	深圳市华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锦绣中华	指	深圳锦绣中华发展有限公司
盈富泉	指	深圳市盈富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智朗	指	广州市黄埔区智朗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2022 年 1 月更名为广州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孚新科	指	广州三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业基金	指	山水具象（广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水投资	指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新山水科技	指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读道文旅	指	北京读道文旅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山水读道	指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事务所、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报告期、本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山水比德	股票代码	300844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山水比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S.P.I Design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彬		
注册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 201 房, 202 房, 203 房, 204 房, 205 房, 301 房（部位：自编 A），302 房, 303 房, 304 房, 305 房, 401 房, 402 房, 403 房, 404 房, 405 房, 407 房（部位：自编 A），408 房, 409 房, 410 房, 301 室（部位：自编 B）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33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注册地址变更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环汇商业广场南塔 2-4F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3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gz-spi.com		
电子信箱	spi@gz-sp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鹏	吴敏端
联系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环汇商业广场南塔四楼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166 号环汇商业广场南塔四楼
电话	020-37039775	020-37039775
传真	020-37039770	020-37039770
电子信箱	spi@gz-spi.com	spi@gz-sp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蔡畅、陶凌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B 座 2101、2104A 室	朱仙掌、曹倩华	2021 年 8 月 13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30,595,420.41	589,742,221.11	-43.94%	490,214,75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291,540.49	51,854,818.55	-335.83%	102,069,43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020,628.09	39,989,980.09	-457.64%	99,344,32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139,639.55	-91,947,590.74	-7.82%	72,699,460.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9	1.54	-222.73%	3.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9	1.54	-222.73%	3.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8%	10.69%	-24.17%	51.47%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35,599,044.65	1,190,582,890.13	-13.02%	412,600,49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6,585,438.51	967,895,555.91	-12.53%	227,513,932.1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30,595,420.41	589,742,221.11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734,423.76	17,711.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29,860,996.65	589,724,510.11	无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52,539,990.25	107,278,616.79	67,501,907.54	103,274,90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19,696.52	8,917,647.34	-37,648,954.21	-30,540,53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541,759.85	7,563,578.51	-43,231,429.37	-37,811,01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84,389.61	-11,734,602.94	-1,983,889.03	-12,336,757.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5,486.74	45,198.03	-11,84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8,265.06	4,330,580.65	2,473,839.7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0,405.8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469,118.96			
债务重组损益	2,173,596.98	454,219.37	460,145.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4,506,327.19	6,058,684.80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62,288.09	243,230.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237.49	1,762,259.64	165,689.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9,520.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64,306.32	1,029,334.95	362,726.61	
合计	20,729,087.60	11,864,838.46	2,725,106.8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伙企业持有人将股份转让产生的一次性股份支付费用 355,964.79 元，及本年度清理广州智朗带来的投资收益 76,444.02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中国景观设计行业发展现状

(1) 风景园林及景观设计基本情况

随着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科技的发展，现代风景园林的功能与形态在不断多样化，已经成为一门协调人类经济、社会发展和自然环境关系的科学与艺术，产生着巨大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景观设计则是兼具科学性和艺术性的综合性学科，不仅涉及建筑、交通、景观、地形、水体、植被等多学科知识，还在不断吸收新技术、新工艺、新理念而持续向前发展。景观建设水平已经成为评价一个城市人居环境、生活水平、生态建设等方面的重要指标。下游各领域投资规模的持续稳定上升以及我国新型城镇化进程的稳步推进将对我国景观设计行业的发展起到较大推动作用。

(2) 行业周期性、区域性

景观设计行业，主要为地产、市政、旅游度假等领域提供设计及相关咨询服务，行业发展一定程度上受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波动的影响。对于市政类景观设计业务，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地产类景观设计业务，与下游房地产行业发展紧密相关，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与波动性。此外，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对景观设计行业也有较大影响，导致呈现一定区域性。

(3) 市场集中度情况

按业务划分，我国景观行业企业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以“设计+工程”双业务驱动的企业，另一类基本以纯设计或工程业务为主的公司。一般而言，纯设计或工程类的企业景观业务专业化程度较高，但是业务结构较单一。目前，我国景观设计行业的企业类型及业务侧重点均呈现多元化态势，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激烈。然而，也有不少行业龙头领跑行业，这些企业普遍具备较高创新技术和设计水平、客户服务能力强，同时具备一定资本优势。未来，下游客户会更倾向与这些综合实力较强的规模化、全国性优质设计企业开展持久战略合作。企业的龙头效益将更加凸显，规模化将成为未来趋势。

(4) 房地产行业投资情况

2022 年，中国经济在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加大、需求不足、投资预期不稳的三重压力下，仍展现出较强的韧劲，实现稳中有进。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达 121 万亿元，同比增长 3.0%。中国房地产市场的周期波动，对整体经济企稳回升产生一定压力。总体来看，中国房地产市场呈现积极的政策态势，但市场观望情绪浓厚。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额约 13.33 万亿元，商品房销售面积约 13.58 亿平方米，与历史峰值 2021 年比较，分别下降 26.7%和 24.3%。从 2022 年 1 季度起，各地陆续因城施策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主要涉及优化限购、降低首付比例、发放购房补贴、降低房贷利率、取消限

售、放宽落户或加大引才等方面。二线及以下能级城市政策力度较大，一线城市仍较谨慎。金融政策接连出台，逐步改善企业端预期，缓解资金压力，推动房地产向新发展模式过渡。受宏观经济下行、市场波动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国主要城市集中商业、写字楼及产业园空置率呈现上升趋势，租金下行压力加大，企业经营压力和风险增加。

(5) 行业政策

新时代下的中国风景园林行业正在新型城镇化、生态文明建设、文化旅游、乡村振兴、城市更新、健康中国、双碳战略等领域结合中央和地方出台的多项行业鼓励政策，持续释放自身潜能与行业机遇：

文件	部门	时间	主要内容
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	2022/01/04	1. 全力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2. 强化现代农业基础支撑；3. 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4. 聚焦产业促进乡村发展；5. 扎实稳妥推进乡村建设；6. 突出实效改进乡村治理；7. 加大政策保障和体制机制创新力度；8. 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22/01/12	1. 产业数字化转型迈上新台阶；数字产业化水平显著提升；2. 有序推进基础设施智能升级；3. 以数字化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4. 加快推进智慧社区建设；5. 强化新型智慧城市统筹规划和建设运营；6. 打造智慧共享的新型数字生活。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国务院	2022/02/11	1. 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建设 300 个休闲农业重点县、1500 个美丽休闲乡村，推介 1000 条乡村休闲旅游精品景点线路；2. 科学推进乡村规划；3. 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4. 保护修复农村生态系统。
“十四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服务体系规划	国务院	2022/02/21	1. 社会环境更加适老宜居：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建设全面推进，敬老爱老助老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老年人社会参与程度不断提高。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得到有效解决，广大老年人更好地适应并融入智慧社会；2. 支持老年人参与体育健身：在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等公共体育设施布局中充分考虑老年人健身需求，加强配套运动场所和设施的规划建设。
关于推动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的意见	文化和旅游部教育部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国家开发银行	2022/03/21	1. 创意设计赋能：引导创意设计企业、平台、工作室及设计师向乡村拓展业务、落地经营；鼓励创意设计、规划建筑、园林景观等单位积极参与乡村建设；2. 数字文化赋能：鼓励数字文化企业发挥平台和技术优势，创作传播展现乡村特色文化、民间技艺、乡土风貌、田园风光、生产生活等方面的数字文化产品，规划开发线下

			沉浸式体验项目，带动乡村文化传播、展示和消费；充分运用动漫、游戏、数字艺术、知识服务、网络文学、网络表演、网络视频等产业形态，挖掘活化乡村优秀传统文化资源；3. 文旅融合赋能：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创意设计、演出、节庆会展等业态与乡村旅游深度融合，促进文化消费与旅游消费有机结合；实施乡村旅游艺术提升计划行动，设计开发具有文化特色的乡村旅游产品，提升乡村旅游体验性和互动性；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融入乡村旅游各环节，支持利用非遗工坊、传承体验中心等场所，培育一批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体验基地。
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22/05/06	1. 加快发展大城市周边县城；2. 完善消费基础设施；3. 完善市政设施体系，夯实县城运行基础支撑；4. 优化文化体育设施；5.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6. 打造蓝绿生态空间；7. 推进生产生活低碳化。
关于推进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22/05/22	1. 统筹利用文化领域已建或在建数字化工程和数据库所形成的成果，关联形成中华文化数据库。2. 夯实文化数字化基础设施，依托现有有线电视网络设施、广电 5G 网络和互联互通平台，形成国家文化专网。3. 鼓励多元主体依托国家文化专网，共同搭建文化数据服务平台。4. 鼓励和支持各类文化机构接入国家文化专网，利用文化数据服务平台，探索数字化转型升级的有效途径。5. 发展数字化文化消费新场景，大力发展线上线下一体化、在线在场相结合的数字化文化新体验。6. 统筹推进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全国智慧图书馆体系和公共文化云建设，增强公共文化数字内容的供给能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水平。7. 加快文化产业数字化布局，在文化数据采集、加工、交易、分发、呈现等领域，培育一批新型文化企业，引领文化产业数字化建设方向。8. 构建文化数字化治理体系，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强化文化数据要素市场交易监管。
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22/05/23	1. 加强乡村规划建设管理；2.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国家公园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2022/06/01	1. 国家公园范围内的保护、宣教及民生基础设施等建设项目应当遵循绿色营建理念，与自然景观和文化特色相协调，其选址、规模、风格、施工等应当符合国家公园总体规划和管控要求，采取必要措施消减对自然、人文

			资源和生态系统的不利影响，并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2. 国家公园管理机构应当充分运用现代化技术手段，提高管理和服务效能，推动国家公园实现智慧管理和服务；3. 国家公园应当根据功能定位进行合理分区，划为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实行分区管控；4. 国家公园一般控制区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国家公园管理机构在确保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情况下，可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开展或者允许开展特定有限人为活动；5. 国家公园管理机构应当按照总体规划确定的区域、访客容量和路线，建设必要的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生态旅游服务体系，探索建立预约制度，严格控制开发利用强度，最大限度减少对生态环境的干扰。
“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2/06/21	1. 健全市政公用设施；2.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改造；3. 加大内涝治理力度；4. 推进智慧化改造；5. 加强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6. 推进生产生活低碳化；7. 推动历史文化遗产和人文城市建设；8. 优化城市空间格局和建筑风貌
“十四五”乡村绿化美化行动方案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2022/10/25	1. 科学编制相关规划；2. 保护乡村自然生态；3. 稳步增加乡村绿量；4. 着力提升绿化质量；5. 发展绿色惠民产业；6. 弘扬乡村生态文化等。
虚拟现实与行业应用融合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家体育总局	2022/10/28	1. 推进关键技术融合创新；2. 提升全产业链条供给能力；3. 加速多行业多场景应用落地；4 加强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5. 构建融合应用标准体系
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2022/11/28	1. 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2. 确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各项任务落到实处；3. 进一步压实部门责任、强化协同配合；4. 发挥考核监督“指挥棒”作用。

2、景观设计行业发展趋势

2022 年，是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宏观环境充满复杂和不确定，要求风景园林行业必须进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更新、完整居住社区建设、乡村建设行动等工作任务为风景园林设计行业发展带来了新机遇，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指明了新方向。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推进，特别是数字技术与行业广泛融合和深度渗透，为行业转型升级提供

了新动力。全过程设计咨询、工程总承包、总设计师负责制等新模式快速发展，拓展了行业业务新空间。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对行业转型升级提出了新要求。

工程勘察设计的先导和灵魂，对整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至关重要。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工程勘察设计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要求无论是城市规划还是城市建设，都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人民群众的需求，为人民创造更加幸福的美好生活；强调不但要搞好总体规划，还要加强主要功能区块、主要景观、主要建筑物的设计，体现城市精神、展现城市特色、提升城市魅力。作为工程勘察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风景园林设计必须要紧密结合推进行业绿色化、工业化、数字化转型的发展要求，以解决当前制约行业改革与发展的突出问题为落脚点，充分考虑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聚焦行业发展，促进市场环境进一步优化、设计质量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发展效益进一步提高。

（1）县域城镇化发展

县域是建设美丽中国的基础底盘，是我国城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乡融合发展的关键支撑，对促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县域拥有丰富的自然和文化资源，是文化传承的重要载体，是休闲体验经济的重要潜力地区。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需要优化县城市政设施体系。重点完善市政交通设施，提高县城与周边大中城市互联互通水平，健全防洪排涝设施，增强防灾减灾能力，加强老化管网改造，推动老旧小区改造，推进数字化改造；提升县城人居环境质量。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打造蓝绿生态空间，推进生产生活低碳化。

（2）建设绿色低碳城市

城乡建设是碳排放的主要领域之一。随着城镇化快速推进和产业结构深度调整，城乡建设领域碳排放量及其占全社会碳排放总量比例均将进一步提高。风景园林作为城乡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坚持生态优先、节约优先、保护优先，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以绿色低碳发展为引领，提升城乡绿色低碳发展质量，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通过加强生态廊道、景观视廊、通风廊道、滨水空间和城市绿道统筹布局，推动城市生态修复，完善城市生态系统。充分使用装配式建筑，推广钢结构构筑物，并运用智能建造方式，实现绿色低碳建造。同时，构建绿色低碳转型发展模式，以绿色低碳为目标，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共建共治共享发展模式，健全政府主导、群团带动、社会参与机制。建立景观后评价机制。利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和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等，推动数字孪生城市建设，加快城乡建设数字化转型。探索咨询、诊断、设计、融资、改造等“一站式”综合服务模式。

（3）加快推动设计工业化发展

“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不仅在生产方面推动了劳动工具数字化，而且在生产关系层面构建了以数字经济为基础的共享合作生产关系，促进了组织平台化、资源共享化。2022 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要求开展重点产业强链补链行动。未来，风景园林企业要稳增长，必须要稳定产业链、供应链，通过关键技术的补链、强链、延链，打通链条各环节，提升在产业链、供应链的支撑和带动能力，推动企业向国际中高端水平迈进。同时，通过企业管理信息系统升级迭代、LIM 研究与应用，促进设计、

生产、施工产业链条有效衔接，提升新型风景园林工业化水平。

（4）优化人才培养体系，推进多元服务模式

风景园林行业正逐渐深化“产学研设”联动培养机制，鼓励企业同科研机构、高等院校联合，推进行业人才跨学科、跨专业培养。从而发挥以设计为主导的工程总承包示范项目引领作用，提升设计的科学性、安全性、精细度和施工便利性。同时，设计企业可以向产业链前后延伸，发展涵盖投资决策、工程建设、运营等环节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

3、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景观设计业务领域多年，在市场内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和口碑，取得了较高的行业地位。

（1）公司经过十多年发展，凭借业界前列的综合实力，得到了下游优质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建立了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在全国主要城市开设了设计分支机构。目前，除广州总部外，公司已于北京、上海、深圳、青岛、昆明、长沙、武汉、重庆、成都、南京、郑州、海口、贵阳等城市成立16家分公司，设计师数量超千人，在全国100+城市落地3500+精品项目，是业内为数不多在全国范围内跨区域经营的大型景观设计公司。同时，公司2021年成功上市，品牌价值、市场知名度、资本实力亦得到提升，进一步加强了市场对公司的认可度。

（2）公司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设计经验，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口碑，拥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并先后获得“全国十佳园林设计企业”及亚洲建筑业协会、中国建筑规划设计招标协会等授予的“中国建筑规划设计最佳创意品牌机构”等荣誉称号，多项设计作品先后斩获IFLA国际大奖、园冶杯等国内外设计大奖，在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标杆意义。

（3）公司的设计思想理念对外输出并具有一定行业影响力，景观设计行业具有科学性和艺术性的双重特征，优秀的景观设计作品通常需兼具功能性和创造性。前瞻性的设计理念、设计手法往往创造出具有市场影响力、突破性的创新型作品，具有引领行业的作用，从而有利于企业占据较高的行业地位。公司“新山水”设计方法论指导了公司的作品创作设计，同时优质的景观设计作品又进一步扩大“新山水”设计方法论的市场影响力，提升了公司的行业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专注于园林景观设计业务，集投资、研发、策划、规划、设计、建设及运营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式服务运营商，已形成以“设计+”为核心竞争力的六大业务板块：山水文旅、山水乡村、山水公共、山水产城、山水科技、山水社区等，以及E+P/EPC/EPC+O/F+O+EPC等灵活多变的合作模式，为全国各地政府及地产、商业、文旅开发商，在社区环境、商业综合体、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城市设计、区域规划等领域，提供全过程的高品质系统服务。根据不同的服务对象和设计任务，公司主营业务分为社区景观类产品、乡村文化旅游类产品、商业空间类产品和市政公共类产品四种类型，具体如下：

（1）社区景观类产品

社区景观是公司园林景观设计的重要应用领域，也是目前公司最主要的业务类型，公司合作客户包括保利、万科、旭

辉、中南建设、华润置地、招商蛇口、中天、建发、龙湖等知名地产集团。社区景观是指住宅建设项目中（一般为地产开发）除住宅建筑以外的空间及各类景观要素的构成。社区通过绿化与街道的共享使其功能最大化，大幅增加行人停留与交往的空间，以及居民休憩娱乐的空间，进而提升居住品质。合理的景观设计往往会给社区带来人气、活力以及较高的产品附加值。针对社区景观，公司提出“山水人居”的概念，将社区比作城市的细胞，借由社区的山水空间，以点成面、面成基质，建构具有山水特性的城市细胞，营造出一种栖居的文化意象。

(2) 乡村文化旅游类产品

公司乡村文化旅游类产品是指以乡村振兴、旅游休闲为目标进行符合游客审美观的园林景观设计，涵盖美丽乡镇、旅游度假区、特色小镇、创意园、景区度假酒店等。随着国内文化旅游产业的蓬勃发展，乡村文化旅游类项目需要满足更加多样化的市场环境。为此，公司多年来不断发展景观设计技术，深入发掘地域文化，通过不断地整合与实践，形成适用不同旅游目的地的设计资源。针对乡村文化旅游园林景观，公司提出“山水田园”园林景观设计概念，“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公司立足于自然景观，响应乡村振兴、特色小镇与文化旅游等国家政策，最大化利用地理差异化资源，秉承本土文化价值和文脉肌理，放大地域文化特色，使之成为项目的灵魂和内涵，同时融入乡村文化旅游的开发模式，配套生活、消费以及文化、运动、娱乐等产品，增强功能性，形成当代意义的田园综合体，营造生活的诗意情态。

(3) 商业空间类产品

公司商业空间类产品指包括商场、购物中心、商业街、写字楼等领域的园林景观设计。良好的商业空间景观可以优化商业区的室内外环境，使商业空间更具活力，进而促使产业更加集聚，部分商业区更是在不断优化环境的过程中形成了新的城市CBD，从而推动了城市的发展。

(4) 市政公共类产品

市政公共园林景观设计主要是为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的公共景观工程提供园林景观设计服务，包括城市公园、休闲广场、运动场地、社区公园、道路绿化带及停车场、城市河道治理等项目。在市政公共园林景观设计方面，公司致力于构建“山水城市”，充分利用现有自然山水景观资源条件，将富于中国文化艺术底蕴的山水哲学理念运用到城市空间布局中，将城市绿色生态廊道建设与城市功能有机结合，构筑现代化生态型的山水城市，同时结合场地分析，依托现代手段，实现自然气息对人文环境的渗透，达成土地之上所有生命的诗意共生，实现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平衡共存。

2、公司业务拓展情况

公司依据目前对市场需求和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研判，未来将继续夯实已有基础，在做大做强园林景观设计业务的同时，公司正在努力开拓数字科技板块业务、“设计+”综合业务，并大力发展与景观规划设计、数字科技等相协同的投资业务。

(1) 数字科技板块业务

公司充分认识到智慧与信息技术的生产力变革及其带来的影响，自成立以来，便思考沉浸式体验空间，重点布局数智化产品自主研发，以数字技术赋能景观设计，引领行业向景观行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并陆续自主研发推出数智应用技术

成果——“绿化智能插件系统技术”、“一键绿化”等，其中“绿化智能插件系统技术”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2022年初，公司调整组织架构，正式成立数字科技总院，下设元宇宙事业部和新山水科技，公司加大对智能设计、数字技术与数字产品的研究，积极探索虚拟世界的场景设计、文旅项目的数实互娱产品、以及为政府、文旅、社区项目定制打造智慧城市、智慧文旅、智慧园区、智慧社区等系统性产品，力争实现以上新业务的突破，形成传统景观设计之外的第二增长曲线。报告期内，公司正式加入中国移动通信联合会元宇宙产业委员会、广州市数字设计协会、广东省游戏产业协会，全面参与到数字化转型的建设浪潮之中。

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对外合作工作。主要包括：与锦绣中华展开合作，共同开发锦绣中华民俗文化村线上虚拟景区，该项目部分场景已于2022年10月上线；与童话爸爸、华付信息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拟在多方领域（元宇宙科技、元宇宙主题乐园等）开展战略合作等。

(2) “设计+”综合业务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加快构建新设计产业体系，延伸产业链条，扩展增值服务，推动设计服务、数字科技、投资融资及其他新兴业务协同发展，加快产品和服务迭代升级，为客户提供投资、研发、策划、规划、设计、建设及运营等全产业链式服务，实现由景观设计综合服务商向全产业链服务商转变。

公司持续发力乡村振兴、县域治理、生态综合治理及开发等领域，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是践行乡村振兴战略、改善人居环境、加快产业融合的重要抓手。2022年12月，公司中标海南省定安县龙湖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总体建设内容包括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生态修复、人居环境整治、基础配套设施工程等，总投资约1.95亿元，该项目采用“农用地整理——生产联动——文旅融合”三步走的开发建设模式，公司将依托平台实力和整合各方资源，开展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策划规划、投资融资、系统设计、项目运营、产业导入等相关工作。该项目是公司践行“设计+”模式的初步尝试，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乡村振兴服务市场的市场份额和技术水平。

(3) 投资业务

投资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中非常重要的一环，公司在巩固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将通过投资业务推动公司业务结构的优化升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实力。公司上市后，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先后在公司内部成立了投资发展中心与多个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积极挑选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的优质项目进行合理投资。

2022年3月，公司发布公告，为了拓展公司设计主业在新的应用领域和场景的战略布局，在战略层面持续良性布局发展提供技术支持或场景储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产业升级进化和资产优化，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整体价值，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广东易简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虎先生合作投资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投资方向为景观规划设计、智能设计、数字科技、数字孪生、虚拟现实等行业内未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产业基金已于2022年9月8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登记。

2022年9月，为落实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促进公司产业延展升级，公司与上海乡仕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等合作方合资设立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已于2022年9月1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022年10月，公司发布公告，为落实乡村振兴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乡村振兴战略布局，充分借助专业战略合作伙伴的优质资源和专业能力，促进公司产业延展升级，公司全资子公司山水投资与北京读道文旅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已于2022年10月31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本市场平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围绕设计核心业务，以增强公司中长期竞争能力为目的，积极寻求在设计、文旅和数字科技产业链上下游的拓展，通过投资并购与公司主营业务形成资源互补、与公司产业链形成相关、有利于协同公司战略发展的新业务和新项目，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提高公司的规模和综合竞争力。

3、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向客户提供以整体性解决方案为核心的设计服务，并按照合同约定分阶段向客户交付设计成果、收取设计服务费。公司经营核心要素为设计人员，主要成本为员工薪酬。

(2) 销售模式

公司获取客户的主要方式为招投标和客户直接委托。

①客户直接委托模式

客户直接委托指客户直接委托公司承担相关设计业务。客户直接委托的销售模式主要有三种方式：一是公司在获取项目信息并与客户初步接洽后，完成项目概念性设计方案，在方案创意或设计效果得到客户的认可后，客户直接委托公司承接项目。二是客户考察公司景观设计项目后，选择公司作为设计单位。三是集团客户直接委托。在该模式下，客户所属集团总部通常会根据综合实力、过往合作情况评价等要素，选择数家优质的景观设计机构作为合格供应商，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其下属项目公司或开发主体可根据自身项目定位、需求和报价等因素，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合适的景观设计机构，主动联系并直接委托项目设计业务。

②招投标模式

在招投标模式下，一方面，公司通过市场公开渠道获知项目信息，参加客户组织的项目投标会，竞标以获取业务机会；另一方面，公司凭借品牌优势和综合实力获得客户的邀标邀请，在对项目的要求、条件和经济价值进行分析及评估后，制作投标文件并投标，中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开展相关业务。

(3) 采购模式

公司属于人才和智力密集型服务企业，主要依靠设计人员的艺术创意完成项目设计，经营成本主要为员工薪酬，采购内容主要为房租、装修、办公设备，以及部分项目执行过程中按需采购的技术协作和设计制作等服务。

(4) 业务开展模式

为推动项目顺利进行，保证设计服务质量，实现设计作品对公司整体实力的传递，公司需要在业务管理、组织架构、人员安排和质量控制等方面做具体安排。

①组织架构、人员安排和质量控制

在组织架构方面，公司设立市场部负责评判和承接业务、拟定并签署合同，协调安排项目团队，监督项目的进程及效率。在人员安排方面，公司在承接订单后，根据项目与团队的定级匹配情况，结合项目时间要求与团队工作档期，分配任务至相应的设计院，组建设计团队，指定项目负责人负责相关工作的推进。在质量控制方面，公司设置了多重保障制度，从设计业务的核心环节建立了设计人员、项目负责人、事业部负责人和经营管理部的多层审核链条，对设计工作质量进行层层把关。

②业务管理

在项目的前期阶段，公司市场部对接客户、收集项目信息、进行前期洽谈、对项目进行评估，根据项目重要程度和复杂程度对项目进行定级，并根据上述定级结果为项目协调匹配具体设计院与执行团队。

进行阶段工作包括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扩初设计与施工图设计阶段。在项目进行阶段，项目组逐项分解工作任务、制定内部工作计划，并按工作计划进行各个阶段的设计，在设计过程中保持和客户的沟通，了解和更新客户的需求和想法，及时交流和解决在设计过程中所遇到的各类问题，并向客户汇报项目执行进度情况。上述各阶段设计工作结束后，项目负责人发起阶段设计成果审核流程，公司逐级审核通过后对外报送设计成果，取得客户出具的设计确认函。

后期阶段工作主要是施工配合。在施工配合阶段，设计师对施工的重要节点进行现场服务和指导，直至竣工验收，以保障设计效果的最终呈现。项目完成后，项目组通过会议形式对项目进行复盘，总结经验得失，并对项目过程资料进行归档。

(5) 结算模式

公司在完成合同约定的阶段性设计成果并取得客户对设计成果的确认函后，向客户发送请款函并开具发票，请求结算款项。客户内部付款审批流程、资金状况等项目款项实际结算进度有所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的设计款项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

4、业绩驱动的主要因素

一是外部驱动因素。近年来，政府陆续颁布了多项有关城市园林绿化的行政法规，显示出政府对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构建环境友好型社会，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决心。新时代下的中国风景园林行业正在新型城镇化、生态文明建设、文化旅游、乡村振兴、城市更新、健康中国、双碳战略等领域结合中央和地方出台的多项行业鼓励政策，持续释放自身潜能与行业机遇。在各项产业政策的推动下，园林行业和景观设计行业作为城市绿化、环境保护、生态修复等方面的重要参与者，将面临着较大的发展机遇。

“十四五”规划提出，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随着数字时代的到来，数字景观技术已成为当下风景园林规划设计中的重要方法，不仅影响着景观设计专业人员的工作方式和思维模式，也不断拓展着风景园林领域的研究边界，数字景观技术已成为有效解决现阶段风景园林领域所面临问题的主要途径之一，以真正实现“艺术”与“科学”的相互协调，并呈现出愈发多元化发展的趋势，在对景观设计单位提

出了更高的要求的同时，也给景观设计单位带来了新的发展契机。面对新的发展契机，公司积极应对市场新变化，通过不断改进的科技水平来提升技术和服务能力，在为甲方提供更为有效、更为精准的设计方案的同时，以实现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的增长。同时，在当前国家对房地产市场实施宏观调控的背景下，开发商之间的竞争愈发激烈，风景园林景观设计的重要性愈发凸显，对企业的设计开发能力、综合管理水平等素质提出了更高要求，具有创新力、对市场变化响应迅速的企业将更占据优势。

二是内部驱动因素。公司业绩的变化与公司业务拓展能力、设计服务能力、市场响应能力、创新能力以及经营策略、产品竞争力和销售策略等有关，此外，设计行业是一个人才聚集、知识密集型的行业，公司员工的薪酬水平对公司的经营成本产生重要影响。随着我国房地产市场高速增长阶段的结束，2021年至今房地产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商品房销售和土地出让均大幅降温，部分激进的民营房企相继发生信用和债务危机，房地产行业的不景气对公司业务产生了较大的影响，从而促使公司加强对客户进行风险评估，严格考核客户信用状况，审慎应对。在行业面临困难、行业存量竞争背景下，公司一方面加大研发创新、市场开拓，另一方面坚定信心立足提升自身长久的行业竞争力，积极适应市场形势新变化，把握市场发展新机会，持续优化完善全国化布局，为经营工作全面开展奠定基础。

5、报告期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化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人才优势

公司依靠自身培养和外部引进，将人才战略贯彻到公司各个关键领域，已建设具有不同文化和学术背景的设计团队，其中本科以上学历员工占总人数的85%以上，是公司向客户提供更具文化、创意和科技含量设计服务的基础保障。公司的创始人及首席设计师孙虎先生是行业领军人物之一，在业内率先提出“新山水”设计方法论，并将之成功运用到深圳科学公园、西安高新区城市之瞳、广州大一山庄、西安松生活馆等项目中，在此基础上不断丰富和发展“新山水”方法论，逐渐扩大和深化该方法论在业内的影响力。

2、品牌优势

公司为客户和合作伙伴设计了多个标志性项目，已在地产景观设计领域树立了自身的品牌，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并多次获得行业奖项和荣誉，如：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民营企业分会“2021-2022年度风景园林专业十强榜首”；2022胡润中国元宇宙潜力企业榜未来之星；广州市社会科学院授予公司“广州文化企业30强”；亚洲建筑业协会、中国建筑规划设计招标协会等授予公司“中国最佳创意设计机构”；广东省环境艺术设计行业协会授予公司“推动行业创新发展杰出贡献奖”；公司负责景观设计的广州大一山庄项目连续7年获得中国房地产联合会颁发的“中国十大豪宅”荣誉；“龙湖高碑店·列车新城”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认定为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碳中和先进典型案例。

例：“广东滩涂湿地生态系统功能诊断及定向提升技术研发与示范推广”获得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一等奖；“基于实景三维建模的生物多样性营造技术研究及应用”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广州白云望南旧村改造”获得IFLA国际风景园林师联合会亚非中东地区风景园林奖杰出奖；“日照白鹭湾樱花小院”获得WAFC世界建筑节中国评审团特别推荐作品等荣誉。

在发展社区景观设计业务这一传统优势领域外，伴随国家大健康、大旅游以及城市建设、乡村振兴等政策导向，公司大力发展市政公共、文化旅游业务，细分业务已涵盖市政绿地、城市更新、景观规划、旅游策划、康养基地等领域，并屡次中标国内标杆性项目，主要包括：2019年前海功能环境双提升工程景观设计国际招标第一名、深圳明湖城市公园国际招标第一名、广州金融城景观设计国际招标第一名、北海湿地景区整体提升规划设计、深圳清水河片区道路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等。

3、客户优势

凭借品牌优势，公司具有较强的订单获取能力。一方面，公司通过与全国各大地产开发商、企事业单位、各地政府及相关投资建设主体签订标志性的地产、文旅度假区、市政工程等设计项目订单，完成一系列高质量、能够代表公司设计实力的景观设计项目，不断增强公司在开发商、政府和公众中的影响力；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优质服务赢得客户信任，并与客户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从而使得公司能够持续获得客户的业务订单。

基于此，公司与国内地方政府及众多一线房地产开发商保持着长期、紧密、广泛的合作关系，尤其与国内地产龙头企业建立了稳固的业务合作关系，如保利、万科、旭辉、中南建设、华润置地、招商蛇口、中天、建发、龙湖等。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长期合作，有助于双方建立起良好的沟通渠道，促进双方相互了解公司文化，形成较强的客户粘性。

4、创新和研发能力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注重创新意识的建立和培养，致力于“创新·引领诗意栖居”，一直鼓励把创新意识应用到项目设计中。公司在业内首先提出“新山水”方法论，即根植于山水的自然精神与文化价值，依据现代生活的方式，通过新思想、新手法、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创新景观的无限可能，构建诗意空间，以山水格局规划城市，让城市融入自然，不断追求景观创新的极致美学，在实践中通过不断地推出创新作品，提高公司知名度和行业地位。

随着公司上市成功，公司的研发能力得到大幅提升，为公司加速发力数字化赋能、提高设计服务数字化水平奠定了基础。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智慧城市、智慧社区等相关领域的技术优势，公司通过内部架构和人力资源优化，成立了全球创新中心，下设孙虎创新设计研究院、城乡发展研究院、数字研究室。研究板块覆盖了理论研究、技术研究、设计研究、产品研究等，将有力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智慧社区等相关领域的行业影响力和竞争力。

5、产品和服务优势

公司一直以来十分重视设计各环节的质量控制。长期以来，公司设计师们凭借高度敬业的精神和优良的设计水平，创造了众多优秀作品，获得了业内诸多奖项。

公司总部位于广州，同时在北京、上海、深圳、青岛、昆明、长沙、武汉、重庆、成都、南京、郑州、海口、杭州、

西安、贵阳、东莞等16个城市设立分支机构。通过分支机构的设立，公司搭建了覆盖全国的设计服务网络，在上述城市及周边地区业务的开拓快速推进。同时，公司构建了与跨区域的设计服务网络相契合的设计人员队伍，通过长年深耕各类型设计服务项目积累的经验和素材提升设计团队综合素质，总部统一对接客户、调动设计资源，能够集约化、规模化地为各地客户提供优质的设计服务，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效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年，受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影响，下游房地产市场依旧呈现不景气态势，致使公司的商务洽谈、业务承揽、设计开展、成果交付等均受到了较大影响，公司面临来自市场、业务、资金和人员等多方面的较大经营压力，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均有大幅下降。公司严格贯彻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积极应对新形势，努力克服行业调整带来的各种不利影响，围绕年度经营目标，通过强化业务发展持续夯实和深化企业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的行业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

（1）经营业绩

自2021年下半年起，下游房地产行业整体出现较快速度的下滑；而2022年初以来，房地产行业整体下滑趋势进一步加剧。受此影响，公司陆续出现受托设计业务大幅减少、项目开工延迟、业务资金回笼乏力、市场竞争加剧等方面的困难局面。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指标较上年同期均有大幅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059.54万元，同比下降43.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229.15万元，同比下降335.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302.06万元，同比下降457.64%；实现基本每股收益-1.89元，同比下降222.7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913.96万元，同比下降7.82%。公司经营业绩下滑主要受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调控政策等影响所致，公司的主营业务、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一致，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2）经营管理

基于公司战略布局，在巩固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充分借助专业战略合作伙伴的优质资源和专业能力，通过投资业务推动公司业务结构的优化升级。为扩大市场覆盖区域，完善公司的设计服务网络体系，在东莞新设立分公司，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拓展。在内部运营方面，公司持续深化内部各个设计院、事业部组织变革，积极推进各设计院、事业部风险控制，同时为应对市场下行，公司进一步强化了人力资源优化配置及人力成本支出管控。

（3）研发建设

创新是公司发展的驱动力，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始终坚持紧贴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进行前瞻性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3,535.98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10.7%。公司通过标准审核，获得环境管

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双认证。2022年，共获得实用新型专利17项。通过对计算机辅助设计制图的投入研究，智能插件系统技术已申报发明专利4项，取得软件著作权12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获得39项外观设计专利、23项实用新型专利和2项发明专利，拥有55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2项作品著作权。

(4) 品牌建设

2022年，公司升级为全产业链式服务运营商，持续加大对乡村振兴、市政文旅、数字科技等新赛道项目的策划、宣传与参与力度，助力企业公众形象塑造及市场转型。公司积极申报国内外奖项，共斩获179项行业奖项与荣誉，包括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IFLA亚太地区风景园林奖、WAFC世界建筑节中国-评审团特别推荐作品等荣誉；荣获2022胡润中国元宇宙潜力企业榜未来之星荣誉称号，蝉联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民营企业分会“2021-2022年度风景园林专业十强榜首”；“龙湖高碑店·列车新城”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认定为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碳中和先进典型案例，“广东滩涂湿地生态系统功能诊断及定向提升技术研发与示范推广”获得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一等奖。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0,595,420.41	100%	589,742,221.11	100%	-43.94%
分行业					
设计劳务收入	330,073,792.93	99.84%	589,724,510.11	99.99%	-44.03%
其他	521,627.48	0.16%	17,711.00	0.003%	2,845.22%
分产品					
社区景观	248,385,379.76	75.13%	484,964,820.84	82.23%	-48.78%
文化旅游	32,959,325.35	9.97%	42,656,678.24	7.23%	-22.73%
商业空间	12,450,268.82	3.77%	28,823,202.26	4.89%	-56.80%
市政公共	36,278,819.00	10.97%	33,279,808.77	5.64%	9.01%
其他	521,627.48	0.16%	17,711.00	0.01%	2,845.22%
分地区					
华东	114,572,868.41	34.66%	176,661,969.96	29.96%	-35.15%
华南	80,763,022.67	24.43%	117,925,533.06	20.00%	-31.51%
西南	44,173,579.81	13.36%	97,390,042.42	16.51%	-54.64%
华中	26,746,206.79	8.09%	69,482,708.22	11.78%	-61.51%
华北	24,291,157.58	7.35%	51,594,601.22	8.75%	-52.92%
西北	30,093,484.14	9.10%	31,083,177.50	5.27%	-3.18%
东北	9,955,101.01	3.01%	45,604,188.73	7.73%	-78.17%
分销售模式					
直接委托	197,054,686.10	59.61%	319,264,466.92	54.14%	-38.28%
招投标	133,540,734.31	40.39%	270,477,754.19	45.86%	-50.6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设计劳务收入	330,073,792.93	286,055,836.41	13.34%	-44.03%	-10.18%	-32.66%
分产品						
社区景观	248,385,379.76	213,180,249.21	14.17%	-48.83%	-18.22%	-32.08%
市政公共	36,278,819.00	31,296,727.03	13.73%	9.01%	65.57%	-29.47%
分地区						
华东	114,572,868.41	98,761,812.57	13.80%	-35.15%	4.04%	-32.46%
华南	80,763,022.67	69,779,251.59	13.60%	-31.51%	5.20%	-30.15%
西南	44,173,579.81	37,680,063.58	14.70%	-54.64%	-22.16%	-35.59%
分销售模式						
直接委托	197,054,686.10	169,092,626.14	14.19%	-38.28%	-1.12%	-32.25%
招投标	133,540,734.31	115,706,105.26	13.36%	-50.63%	-21.53%	-32.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东方院子	沧县东睿	2,142.69	19	19	2,123.69	19	19	16.94	是	否	否	

园林设计项目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南丽湖醉花岛湿地文化旅游区项目	海南醉花岛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189.19	0	0	2,189.19	0	0	5.53	是	否	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工成本	201,701,876.11	70.51%	248,489,840.72	78.03%	-18.83%
专业技术服务业	设计制作成本	5,325,402.54	1.86%	9,745,792.64	3.06%	-45.36%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技术协作费	44,463,885.86	15.54%	16,993,443.71	5.34%	161.65%
专业技术服务业	房租水电费	17,786,002.06	6.22%	20,943,743.33	6.58%	-15.08%
专业技术服务业	差旅费	4,957,537.83	1.73%	12,104,047.67	3.80%	-59.04%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折旧摊销费	6,942,306.44	2.43%	5,800,306.34	1.82%	19.69%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	4,878,825.57	1.71%	4,388,262.34	1.38%	11.18%

说明

成本结构无重大变化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一、本期投资新设立以下 2 家子公司、1 家孙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山水投资	100%	
2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新山水科技	100%	
3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山水读道		51%

二、本期处置的子公司具体情况请阅“第十节 审计报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585,532.9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6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务署	17,221,491.15	5.21%
2	西安尊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72,399.53	1.20%
3	无锡经开公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708,443.40	0.82%
4	西安铁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43,396.24	0.71%
5	云南华文康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339,802.64	0.71%
合计	--	28,585,532.96	8.6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3,011,408.3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8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安徽云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071,593.58	13.05%
2	上海比固德贸易有限公司	10,550,458.72	8.06%
3	盛邦（上海）规划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6,519,099.24	4.98%
4	东凌集团有限公司	4,626,292.65	3.54%
5	北京望京搜候房地产有限公司	4,243,964.11	3.24%
合计	--	43,011,408.31	32.8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0,341,020.48	30,042,794.59	0.99%	较上年同期略有增长，主要系本年加大市场推广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78,171,015.31	80,805,958.89	-3.26%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年减少管理人员薪酬所致
财务费用	2,295,104.33	2,805,079.38	-18.18%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租赁负债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35,359,814.84	47,416,293.62	-25.43%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薪酬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面向公众环境的亲自然活动设计：内涵、体系构建与实践	完善当前景观设计，让生态设计连接人与自然；更合理运用场地，增进城市居民与自然的互动，实现生态循环	已完成	在生态设计的环节中增加具有参与性、教育性的体验，让人们更加容易了解和接触自然，加强人与自然的互动，让所有年龄段的人都可以积极参与、享受、观赏、学习和参与到身边的自然环境中。	亲自然活动设计，是依据当前我国对于亲自然活动的日趋关注，多自然教育活动的愈加重视，为我司亲自然活动设计的设计研究和实践提供参考。
园建智能化插件系统技术研究	帮助园建设计师在绘制图纸的过程中，提高绘图便利性、准确性、提效性、统一性；为公司发展提高竞争力，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项目质量口碑，通过出图速度和质量的保证，提高公司知名度。	已完成	园建施工图体系化设计，审图方与绘图方实现数据实时联动，可将机械性的操作步骤放心交付给智能程序设计。致力于帮助园建设计师于项目绘图中提速、提效，减少因繁琐的人工操作而带来的不必要的失误。	代替现有人工审图，减少了人工成本，进一步地减少人工操作，一方面可使得审图效率更高，另一方面，可减少人工操作误差，从而使得审图准确率更高。
华南居住区园林植物配置分析及运用	加深对生态居住区的植物景观规划有更加深刻及全面的认识；形成关于指导生态居住区植物景观规划研究的价值理念；总结存在的问题及今后的植物景观规划相应的原则及策略。	已完成	构建一种基于居住区的生物多样性本底评估方法。	居住区是城市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环境质量直接影响所在城市生态系统的平衡与稳定。本课题研究，将极大有利于城市居住区中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发展，提升我司城市居住区绿化规划设计业务的生物多样性技术水平。
基于提高生物多样性新的城市公园生境营造方法研究-以深圳光明科学公园为例	对场地生境营造所需的前期生物多样性和生境适宜性进行评估分析，探讨基于提高	已完成	搭建出一个具有普适性的生物多样性评估模型，作为应用于基于提高生物多样性的	在生态文明建设背景下，该研究着力于提升生物多样性与提出具体生境营造方法，

	生物多样性目标下城市公园内不同类型的生境营造方法，并针对目标物种进行详细的生境营造设计。		生态设计前后量化评估场地的方法，为设计提供科学的依据，同时为设计后的绩效评价做准备。	应用于项目后可带来切实的生态效益；于国家而言，该研究代表了我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与号召，为生物多样性保护做出切实的努力；于公司而言，该研究能够提升公司在城市更新板块的市场竞争力，回应市场需求，为设计师简化设计过程与提升生态设计的专业度，更能强化我司品牌形象。
老幼友好型社区空间环境提升与使用场景探索	系统研究隔代抚育背景下老人儿童需求异同，为老幼友好型景观营造提供设计思路与建议。	已完成	探索老幼友好型社区空间环境提升与使用场景优化问题，明确老幼友好型社区景观与“健康景观”“代际融合”“隔代抚养”的关系，揭示老幼友好型社区景观满足景观健康效益、代际融合、隔代抚养需求的原理，建立老幼友好社区景观的研究与设计方法。	在儿童友好型城市、适老社区背景下，关注儿童、老年人需求，提前部署老幼友好型社区空间环境提升与使用场景研究，符合未来市场需求。
未来人居社区智慧景观全场景应用与建设研究	推动社区高质量发展，为社区居民提供智能化、高品质的户外景观环境	已完成	利用物联网（IoT）、信息与通信（ICT）等技术，将智能设施设备与智慧管理服务相结合，打造社区主要生活场景、物业管理服务场景的总体方案。	基于山水比德在景观设计、产品研发、供应商资源等方面的优势，提出具有较高可实施性的社区景观全场景双智化解提升方案，并生成面向设计师的设计指导与面向地产及物业开发者的宣传手册以提升设计师在智能与智慧方面的规划设计水平，增加公司行业影响力，推动山水比德在智慧社区建设中发挥更大且更切实的作用。
景区和公园智慧系统规划与建设研究	针对我国智慧景区建设中智能设施布置脱节、缺乏系统集成、专业技术人员缺口大、信息孤岛、缺乏拓展空间等常见问题，提出了全栈式服务流程，能为提升我国智慧景区的建设水平献力。	已完成	基于生态环境、行为活动、设施设备等多个维度规划了多项智慧监测系统，对景区进行全面、透彻与及时的感知。打造平台，利用数据的力量促进景区环境、社会、经济、能源等各方面的可持续发展。	拓展山水比德数智领域业务范围，使市政文旅类项目设计方案与时俱进，从综合性、多角度进行考量，从而提升山水比德项目的独特性与行业竞争力。
3D 打印在景观设计的应用与探索	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结合 3D 打印、设计到建造全过程的应用试验，探索 3D 打印	已完成	轻松处理复杂的几何结构，使空间的表现具有更高自由度和可能性。	该技术可以更好的将计算机辅助设计工具应用于我司设计项目，可使设计结构达

	技术在景观设计中的适用范围和特征，以及可打印的造型特征及相关。			到最佳优化，有效减少建筑材料、模板和机械的使用，实现无模板的复杂曲面形式的建造落地，最终降低碳排放。
山水社区营造技术的理论与方法	通过理论基础研究，讨论古代山水观念影响下传统景观营建的深层逻辑和智慧，并尝试挖掘可以为今使用，有益于当代社区营造的理论点和设计点。	已完成	立足城乡发展困局，关注社区居民的切实需求，总结山水社区营造过程中景观与居民的互动关系，积极探索山水社区营造与城市社区更新、乡村振兴之间的协同作用机制。	山水社区营造技术是“新山水”思想引导下的社区景观营造方法论，同时也是新山水理论的进化阶段。其意义不仅在于解决当前城乡规划建设的困局，更在于指导设计实践的理论更新，并为“新山水”理论体系的完善提供了重要的理论依据。
未来人居中的儿童友好型景观空间营建技术研究	关注在城市高密度环境中成长的儿童对开放空间的需求，提出儿童户外游戏空间建设的相关原则、策略及操作路径并形成产品标准指导项目落地	已完成	满足当下儿童景观建设的现实需求	从“儿童友好型、自然教育、自然游戏、参与式设计”四个角度，构建山水儿童户外游戏空间建设策略及操作路径，并形成产品标准指导我司儿童景观项目落地，提升我司儿童友好型项目的设计竞争
智慧山水软件开发	研发满足园林设计工程师设计与展示需求的 3D 软件	已完成	基于 Unreal Engine 自主研发，所见即所得，2D3D 一键转化；3D 数字资产积累。	为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前瞻性的业务布局，立项开发针对园林专业的 BIM 软件智慧山水，打通二维三维设计，促进设计工具由辅助式向智能化发展，提高生产效率、提高市场创竞争力。
PPCT 社区更新模式下的旧城更新技术研究	城市存量空间的再生不再单纯的进行物质空间的建设，而是涉及城市整体经济发展、居民生活环境和开发投资市场等各方面，由此引入了政府、开发商和居民三大利益主体。探索 PPCT 的城市更新模式。	已完成	立足平衡保护与开发原则，从社会视角提出旧城片区存量空间“共建共治、公平共享”的制度协调机制，从空间视角融合功能布局、交通组织和蓝绿空间的品质提升策略，兼顾整体和局部，提出旧城存量空间更新改造策略。	新常态背景下，城市建设由空间“量”的增长，转向了“质”的提升，以存量为主的旧城更新将成。为新型城镇化的引擎和助推器。该成果可助推我司参与式公共景观设计、居住区景观更新设计等业务的设计竞争力。
海绵城市技术的景观项目研究与实践	完成城市公园海绵城市设计、维护管理、运营指引，提高我司海绵城市绿地建设的科学性。	研发中	为我司建设具有自然积存、自然渗透和自然净化功能的海绵城市项目提供技术保障。	成果将可运用于公司未来城市更新板块中城市公园的设计项目中，为设计师在进行场地的生态设计、海绵城市设计等板块时提供科学的指导和评估，提高设计效率与设计质量，提升公司

				城市公园设计项目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和知名度。
碳中和目标下的风景园林项目气候适应性营建体系及相关技术研究	建立风景园林项目气候适应性营建框架，形成低碳效益量化指标及气候适应性营建技术数据库。通过将复杂自适应系统的关键特征纳入城市绿色基础设施设计以支持弹性景观建设。	研发中	建立项目低碳效益评估体系，归类气候变化风险特征，并在此基础上研究对应的气候适应性景观营建技术，以便设计师在设计过程中精确匹配，在某一气候变化优先风险下，应该采用何种气候适应性景观营建技术，最终提升场地长期的低碳效益。	成果可运用于公司景观设计项目的活动设计环节。为设计师在进行场地活动设计时提供可参考、运用的低碳效益评估体系及气候适应性景观营建技术；完善生态设计流程，更好地连结人与自然的关系；提高公司生态设计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景观设计项目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和知名度。
基于 UE5 的 3D 渲染软件开发	利用 UE5 引擎框架为基础进行开发制作，开发供美术人员使用的软件，让其可以自定义规划 UI 界面、视角和场景并能快速打包完成。	研发中	基于 UE5 引擎进行开发，实现基础的相机操作、标签跳转、漫游切换、模拟日照功能，关卡流模式标准化开发。	设计人员的使用可大大提高从业人员工作效率，让其独立更快的制作地产宣传展示项目，从而获得市场份额。
园建审图功能技术研究	提高设计师绘图便利性、准确性、提效性、统一性	研发中	建立精细化标准园建图层，实现园建设计图纸中的标注自动化，提升设计效率。	为公司发展提高竞争力，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项目质量口碑，通过出图速度和质量的保证，提高公司知名度
建立植物数字档案研究	提高绿化设计绘图过程中搜索植物苗木的便利性、准确性	研发中	“建立植物数字档案研究”软件预期输出两大类功能：植物名称搜索功能和外部资料网站链接功能，其中植物名称搜索的图库需要建立并持续性保存迭代更新。	当前数字化技术在园林绿化行业管理内的应用优势已初见端倪。为提升绿化设计师的绘图效率和保证种植所使用的苗木的准确性，建立植物数字档案平台并与二维、三维设计软件搭建桥梁，软件的应用既能为园林绿化设计管理提供标准化、监管体系化；依托海量的园林绿化基础数据库和 GIS 的强大分析功能，也能为园林绿化设计管理提供决策智能化，从而有效地避免各级园林绿化主管或设计师仅凭经验主义盲目决策，为科学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基于数实共生的元宇宙数字空间设计研究	对文化资产、历史人物和历史场景进行三维重建，传承过去，留住文脉记忆，文化资产保护存档及价值	研发中	打造“山水志”元宇宙运营平台及推出“元宇宙文化会客厅”产品服务，致力于推动文化内容全球	元宇宙供应链，助力我司推进乡村“非遗”、农业文化遗产等文化资源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以休闲

	开发；开发身临其境的文化元宇宙场景，服务现在，现代文明沉浸式交互体验；举办元宇宙线上品牌活动，建立三维元宇宙电商平台，创造未来，聚合品牌联盟，共创未来无限商机，推动文化内容全球传播、文化体验全面升级，文化消费创新发展。		传播、文化体验全面升级，文化消费创新发展。	农业和乡村旅游等新业态促进乡村产业结构调整，为乡村振兴增添新动能。
健康景观技术研究	在我国风景园林行业内建立社区健康景观评价指标体系，规范社区健康景观的评价，推动健康社区营造的发展，并为其他相关领域的健康环境评价体系做有益的探索。	研发中	形成以下预期成果： (1)《社区健康景观评价标准》1份 (2)《健康社区景观设计导则》1份 (3)1篇健康景观相关论文 (4)出版一本健康景观相关书籍	(1)建立山水社区健康景观导则为促进设计师对社区健康景观的了解、提升健康景观设计的科学性、提升设计效率奠定基础。 (2)构建山水社区健康景观评估体系供地产开发商、设计单位、物业管理评估社区景观的健康程度，为设计后评估、建设效果、管理方向提供参考依据。 (3)成果可应用于公司业务发展中需要以健康为主题的公共景观设计、社区景观设计等。
基于碳中和视角下的林业规划设计技术研究	探索林业调查技术、森林康养基地建设、自然教育、林业碳汇交易模式，为林业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提供理论和实践支持。推动林业产业的发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城乡融合发展，提高旅游业的质量和效益。	研发中	提出林业规划设计的相关原则、策略及操作路径并形成产品标准指导项目落地。	为我司拓展林业相关业务提供技术支撑。
儿童友好城市视角下广州市中心城区 3-12 岁儿童通学路径建设研究	解决儿童通学路径现存问题，提升儿童通学环境质量，建设具有广州特色的儿童友好城市。	研发中	完成儿童通学路建设导则。	提出设计策略，指导我司儿童友好型城市设计实践，促进从物理环境、社会文化等多维度创建适宜儿童成长的通学环境。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2	222	-45.0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56%	11.81%	-1.2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99	166	-40.36%

硕士	11	30	-63.33%
其他	12	26	-53.8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5	115	-34.78%
30~40 岁	35	87	-59.77%
40 岁以上	12	20	-4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359,814.84	47,416,293.62	32,905,693.2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70%	8.04%	6.7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929,670.32	433,080,115.13	-1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069,309.87	525,027,705.87	-1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39,639.55	-91,947,590.74	-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984,920.18	400,020.15	214,635.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472,800.78	598,493,816.43	18.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12,119.40	-598,093,796.28	12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44,504.00	728,783,094.35	-9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33,663.07	62,944,366.98	-22.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840.93	665,838,727.37	-99.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83,320.79	-24,202,659.65	337.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1.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5.17%，增加比例较大，主要

系本期收回用募集资金的购买理财产品导致。

(2)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9.08%，减少比例较大，主要系公司上期收到上市募集资金 71,878.31 万元，本期并没有收到此类现金所致。

(3) 报告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6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37.51%，主要系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913.96 万元，本年度净利润为-12,235.40 万元，主要为本年受市场行情影响收入及回款同时大幅度减少导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658,754.14	-8.57%	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06,327.19	-3.05%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是
资产减值损失	-65,011.60	0.04%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是
信用减值损失	-64,368,448.79	43.57%	主要系应收、其他应收款等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32,661.49	-0.02%	主要系与经营非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79,709.86	-0.05%	主要系捐赠支出和固定资产变卖支出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65,472,951.73	15.98%	102,505,121.61	8.61%	7.37%	主要系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94,832,843.67	28.47%	343,968,605.55	28.89%	-0.42%	较年初减少主要系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253,255.82	0.12%			0.12%	本报告期自有房产用于出租
长期股权投资	11,939,594.18	1.15%			1.15%	本报告期增加子公司投资
固定资产	12,939,797.31	1.25%	43,443,396.78	3.65%	-2.40%	较年初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处置子公司及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29,134,089.31	2.81%	51,207,950.05	4.30%	-1.49%	较年初减少主要系减少分公司办公楼规模导致租赁场地费减少
短期借款	30,686,356.18	2.96%			2.96%	本报告期新增银行短期借款
合同负债	63,538,143.60	6.14%	57,843,788.19	4.86%	1.28%	较年初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预收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7,407,092.13	1.68%	34,570,654.57	2.90%	-1.22%	较年初下降主要系退租及购买办公楼导致未支付房租现值降低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71,058,684.80	14,975,446.15	0.00	0.00	669,958,404.14	835,006,000.00	0.00	404,458,731.33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小计	571,058,684.80	14,975,446.15			669,958,404.14	851,533,803.76		404,458,731.33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856,968.50	446,830.50		410,138.00
上述合计	571,058,684.80	14,975,446.15			669,958,404.14	851,533,803.76		404,868,869.33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46,151.33	保函保证金冻结的银行存款，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附注七、1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5,400,000.00	14,300,000.00	776.9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水具象（广州）产业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新设	90,000,000.00	90.00%	自有资金	广东易简投资有限公司	无期限	有限合伙企业	已完成工商登记，基金	0.00	0.00	否	2022年03月21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关于拟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司、孙虎			登记手续办理中				日	与专业投资机构、实际控制人合作投资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互联网信息服务	新设	5,1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北京读道文旅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无限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已签署合作协议	0.00	0.00	否	2022年10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合计	--	--	95,1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69,131.09	8,100.94	9,732.03	0	0	0.00%	59,399.06 ¹	购买银行理财、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69,131.09	8,100.94	9,732.03	0	0	0.00%	59,399.0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总额为81,032.30万元，其中支付发行相关费用11,901.21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公司使用39,995.24万元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使用1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1,507.46	21,507.46	1,754.25	2,652.76	12.33%	2023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972.84	19,972.84	0.43	2.29	0.01%	2024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5,411.57	5,411.57	552.54	647.39	11.96%	2023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否	4,067.33	4,067.33	793.72	1,429.59	35.51%	2023年08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959.2	50,959.2	3,100.94	4,732.03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使用金	否	13,171	13,171	0	0.00	0.00%				不适用	否

¹ 不含募集资金理财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额		.89	.89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000	5,000	5,000	5,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8,171.89	18,171.89	5,000	5,000	--	--			--	--
合计	--	69,131.09	69,131.09	8,100.94	9,732.03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受下游行业客户景气程度下行和资金链紧张的影响，市场需求减弱，考虑到“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销售收入和效益，公司主动调整发展节奏，放缓项目投资进度，因而项目整体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金额为 18,171.89 万元。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6,5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募资金视情况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或其他项目投入。</p> <p>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前提下，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经营情况，根据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杭州为“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p>适用</p> <p>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80.9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3.33 万元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p>适用</p> <p>2022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p>										

动资金情况	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一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公司使用 39,995.24 万元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使用 10,00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三孚	广州智朗	2022年06	1,430	-38.46	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	-0.31	将股东出资时	否	无关	是	是	2022年06	巨潮资讯网

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材料有限公司	月 17 日			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股权的价格作为转让价格		联关系		月 21 日	(www.cninfo.com) 《关于收购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2)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无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广州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转让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未来发展战略目标

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未来，公司将围绕“转型年”主题年活动，即形成“设计+”与“科创”“文创”一体两翼创意综合服务的全链格局，完成从景观设计向全产业链布局的转型升级；同时，充分发挥“链长制”模式的优势，强化产业化能力，推进业务规模化发展；加快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智能化水平，加快前沿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以确保可持续发展。

(1) 社区景观业务方面，随着社区景观设计进入深水区，客户对产品创新能力、成本管理的精细化要求逐步提升，公司将持续以“新山水方法论”为指导，并不断赋予其新时代创新性内核，利用自身技术及品牌优势，充分整合、利用各

类资源,持续拓展标杆客户和项目数量,着重发力与国企、央企、经营稳健的民营头部地产企业的合作,提升市场客户的稳定性。在市场总量下降的情况下顺势突破区域限制,扩大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 产城业务方面,响应国家“以产促城,以城兴产,产城融合”政策,致力于促进产业与城市功能融合、空间整合,以产城开发建设总设计师形式,涵盖产城+(生态、交通、教育、文化、科技、商业、社区)的多重业态开发建设服务平台。公司将以“产城融合”为标志的城市发展创新模式,注重与产业发展的互动,结合产业特征进行空间规划,使土地承载的产业活动在空间的选择上更趋于合理化,为中国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助力。

(3) 乡村业务方面,公司将结合国家政策,综合运用规划、生态、地理等多种学科知识,为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等项目提供策划咨询、规划设计、营造建设、投资运营等综合服务。深挖在地文化内涵、围绕当地产业、依托自然资源,积极培育乡村振兴产业发展新动能。着力拓展乡村振兴板块业务,主动布局产业振兴、产业运营、数字乡村、美丽乡村等行动赋能乡村,全程参与到国家乡村振兴重大项目申报与落地实施建设中,全面赋能乡村振兴,以乡村旅游与产业发展双引擎助力乡村振兴。

(4) 文旅业务方面,基础设施投资将成为稳定中国经济增长的重要措施,公司将以设计业务为引领,加强与国内知名文旅开发商合作,推进企业间跨界合作,包括但不限于在文旅文商项目的咨询策划、规划设计、运营管理服务、营销管理服务、数字艺术科技、新文旅场景等领域,探索文旅板块发展的新路径。同时,在文旅设计业务的带动下,积极布局和探索文旅项目的EPC业务及其投资与运营,拓展文旅业务新方向。

(5) 数字科技业务方面,公司将加大对智能设计、数字技术与数字产品的研究,深化数字化运营,聚焦客户服务体验、整体设计与运营效率提升,以数据驱动经营决策,推进业务管理模式创新,持续探索科技赋能场景推广应用,致力于设计科技型企业的转型与发展。公司在原有创意设计业务的基础上,研发孵化数字景观设计、数实互娱等技术和产品,在社区、文旅、市政、商业等各类场景拓展虚拟空间的景观搭建,公司致力于“创新·引领诗意栖居”的企业使命,以“新山水”设计方法论为指导,在景观设计和数字科技等领域不断推陈出新,为客户提供与时俱进的系统化、整体性的专业解决方案,矢志于成为世界级的景观科技创新平台。2023年,公司将进入全面转型发展新周期,从“规模为王”转为“有质量规模增长”,虽然市场依然有不确定性,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将面临更多压力与挑战,但从战略定力上,我们保有信心。

2、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2023年,公司将积极利用国家政策带来的发展机遇,继续巩固行业地位,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加大技术研发与自主创新力度,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促进公司提质增效,统筹规划,确保年度各项任务目标落实。

(1) 继续巩固行业地位,不断提升市场份额

公司将构筑全新“市场化”发展内核。建立差异化市场正负激励体系,深化“全员营销”机制落地。从客户管理转向客户营销,建立与客户间的良性新生态。继续加大市场的开拓,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将深化与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将合作维度提升到新高度。

（2）加大技术研发与自主创新力度

公司将加强技术人才引进力度，深入建立与学校、科研机构长期产学研合作关系，推进技术进步。持续在文化理论与科学技术两大领域坚持自主创新，一方面对山水文化和新山水设计方法论向纵深研究与应用，实现对本土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输出；另一方面加大对智能设计、数字技术与数字产品的研究。不断提升设计的生产效率与价值转化，并带动行业生产方式与发展模式的变革，实现设计的跨越式发展。

（3）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促进公司提质增效

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的调整，乡村业务、文旅业务和数字科技业务将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将根据业务类型的增加和市场变化，适时调整组织架构，持续优化管理流程，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支持新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人力资源配置，根据公司经营目标，着重于人员规模动态控制、岗位适配、合理流动，以提高岗位适配度为着力点，优化人力资源结构。结合薪酬激励和绩效考核等管理机制，促使员工不断提升工作效率和质量，带动公司效益的提升。

（4）加大业务账款催收力度，强化客户风险管理

受房地产行业调整影响，业务账款回笼承压的现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工作。加强在项目前期信息上的评审分析和甄选，选择优质客户，加大与国企、央企和经营稳健的民营头部地产企业的合作；同时，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和回收管理，将绩效考核指标与回款密切挂钩，并加大回款的考核权重；做到定期对账催收、按照规定计提坏账准备；且将适时通过包括法律途径在内的各种手段来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以有效防范坏账风险。

（5）借助资本市场优势、为主营业务赋能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本市场平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围绕设计核心业务，以增强公司中长期竞争能力为目的，积极寻求在设计、文旅和数字科技产业链上下游的拓展，通过投资并购与公司主营业务形成资源互补、与公司产业链形成相关、有利于协同公司战略发展的新业务和新项目，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提高公司的规模和综合竞争力。

上述经营计划的提出，仅为管理层对全年经营业务开展的合理设想，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最终能否实现尚需得到市场的验证。此外，该经营计划还受到宏观市场环境、人力资源配备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3、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的风险

2023年经济运行中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仍然较多，当前国内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仍然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全球通胀高位缓降，具有较强顽固性，发达经济体退出前期大规模刺激政策，全球投资消费和贸易进出口明显走弱，2023年世界经济面临较强下行压力。居民消费信心下降和地方政府财政资金紧张，对公司经营形势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但我国经济发展仍然存在诸多有利条件，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

针对此类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和市场的前瞻性研究，进一步关注研究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积极响应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导向，及时矫正公司经营行为，降低经营风险。

（2）房地产行业调控的风险

公司所属景观设计行业，与下游房地产行业的发展情况息息相关。景观设计行业整体受国家宏观调控、产业政策、社会融资政策等政府调控手段影响较大。自2021年下半年起，受融资政策调整和集中供地政策的双重调控影响，商品房销售和土地出让均大幅降温，部分激进的民营房企相继发生信用和债务危机，房地产行业的不景气对公司业务产生了较大的影响，使公司在应收账款回款及时性、安全性等方面的经营风险相应增加。从2022年底开始，调控政策虽然有所放松，但“房住不炒”仍是中央的长期政策，购房者的信心恢复还需要一段时间，2023年房地产行业的恢复情况都还不乐观，公司社区景观类设计业务面临市场萎缩、竞争加剧的影响，则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冲击。

针对此类风险，公司将利用创新能力、品牌、资金等方面的优势，加大研发创新、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积极适应市场形势新变化，把握市场发展新机会，持续优化完善全国化布局，积极开拓乡村建设、市政文旅以及数字科技方面的业务，为经营工作全面开展奠定基础。

（3）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45,720.58万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6,237.29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应收账款余额近年来增加较快的主要原因系受房地产政策调控等因素影响，在融资收紧、销售不畅的形势下，部分房地产客户资金紧张甚至资金链断裂，导致实际不能或不能如期支付公司的应收款项，则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引致的营运资金周转及坏账损失风险。

针对此类风险，公司将加强在项目前期信息上的评审分析和甄选，选择优质客户，加大与国企、央企和经营稳健的民营头部地产企业的合作；同时，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和回收管理，将绩效考核指标与回款密切挂钩，并加大回款的考核权重；做到定期对账催收、按照规定计提坏账准备；且将适时通过包括法律途径在内的各种手段来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以有效防范坏账风险。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将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能得到顺利实施，公司的市场营销能力、技术水平将得以有效提升，业务规模和区域范围也将进一步扩展，有利于公司增强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是，受经济波动及行业政策的影响，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延长，或项目建成后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对公司经营成果和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此类风险，公司将深入了解市场发展状况，及时掌握行业动态，根据外部形势变化及公司内部情况及时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节奏，推动募集资金项目顺利建设并达到预期效益，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参与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 5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01)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其他	其他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参与 2022 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2022 广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 年 9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2-00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具体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股东地位、平等的股东权利。2022 年度公司召开 4 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表决和现场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权利。公司对股东提出的问题给予说明，并积极听取股东的意见与诉求，保障了公司的顺利发展。

（二）关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正确处理与实际控制人的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无占用公司资金、越权行使职权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和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金、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和规章制度独立运作，各司其职。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设立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2022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 6 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运用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

（四）关于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占比超过 1/3，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2022 年度公司召开监事会 5 次。报告期内，公司监事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

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交流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同时还通过投资者来访接待、公司网站信息发布、电话专线、互动平台回答投资者提问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和信息透明度。

（七）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目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内容和方式等，以保证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八）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沟通、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1. 业务独立：公司作为一体化专业解决方案的景观设计综合服务商，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及销售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能够独立地对外达成协议、订立合同，独立采购、销售公司产品服务；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

2. 人员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受其他机构或个人干预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员工的工资发放、福利费支出与股东或股东单位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

3. 资产完整：公司已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施，同时具有与经营有关的商标、研发系统和市场营销系统。公司设立和历次增资时，各股东均已足额缴纳出资款。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股东及其他机构依赖的情况。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信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支配公司资产、资金或者越权干预公司对其资产的经营管理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机构独立：公司搭建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为架构的、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并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一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组织管理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并根据企业发展情况调整优化，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开展工作，相互独立、协作和制约。

5. 财务独立：公司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0%	2022 年 01 月 11 日	2022 年 01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02)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0%	2022 年 04 月 06 日	2022 年 04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8)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5.03%	2022 年 05 月 17 日	2022 年 05 月 1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8)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5.00%	2022 年 09 月 05 日	2022 年 09 月 0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5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孙虎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7年02月14日	2023年02月14日	8,500,000	0	0	5,100,000	13,600,000	实施 2021 年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¹
蔡彬	董事	现任	女	48	2017年02	2023年02	450,000	0	0	270,000	720,000	实施 2021 年年度资

					月 14 日	月 14 日						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 案
秦鹏	董 事、 副 总 经 理	现 任	男	47	2017 年 02 月 14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600,0 00	0	0	360,0 00	960,0 00	实施 2021 年年度资 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 案
利征	董 事、 副 总 经 理	现 任	男	45	2017 年 02 月 14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500,0 00	0	0	300,0 00	800,0 00	实施 2021 年年度资 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 案
刘宋 敏	董 事	现 任	男	41	2017 年 02 月 14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邹炯	董 事	现 任	男	41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金荷 仙	独 立 董 事	现 任	女	59	2019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徐驰	独 立 董 事	现 任	男	55	2019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金浪	独 立 董 事	现 任	男	36	2019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梅卫 平	监 事	现 任	男	68	2017 年 02 月 14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400,0 00	0	0	240,0 00	640,0 00	实施 2021 年年度资 本公积转 增股本方 案
伍蕴 华	监 事	现 任	男	42	2017 年 02 月 14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詹文	监 事	现 任	男	46	2017 年 02 月 14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周乔	董 事 会 秘 书、 财 务 总 监	现 任	男	49	2019 年 09 月 18 日	2023 年 02 月 14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10,45 0,000	0	0	6,270 ,000	16,72 0,000	--

注：1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400,000.00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24,2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64,64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简介

孙虎先生：男，197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园林专业本科、工程硕士，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历任广州市荔湾区荔枝湾园林艺术公司、广州园林建筑规划设计院工程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首席设计师，公司创新研究院院长、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首席设计师。

秦鹏先生：男，197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园林专业本科学历，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历任广州紫云山庄高尔夫球会、广东汇美园林绿化工程公司经理，广州山水怡人园林生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利征先生：男，197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湖南大学建筑与环境设计专业本科学历，风景园林设计中级工程师，历任湖南大学建筑设计院助理设计师，广州市科美设计顾问有限公司主任设计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总监、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设计师、广州、上海及北京设计院院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蔡彬女士：女，197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园林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广州市市政园林局、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主任科员，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刘宋敏先生：男，198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历任广州集美组园林工作室设计师，华南建筑设计研究院园林设计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方案设计总监，公司董事、创新研究院副院长兼孙虎工作室主任、创新研究院执行院长，现任公司董事、孙虎创新研究院执行院长。

邹炯先生：男，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园林专业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深圳埃克斯雅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深圳市赛瑞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副总监、运营中心副总监、市场总监、运营总监、设计院助理院长、副院长，公司深圳设计院副院长、院长、品牌战略中心总经理、董事、广州第二设计院院长、海南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市场品牌战略中心副总经理。

金荷仙女士：女，196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专业博士，历任浙江农林大

学教师，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博士后，《中国园林》杂志社副社长、常务副主编，历任公司独立董事，现未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徐驰先生：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律专业本科学历，历任云南省政府驻广州办事处科员、广东商务金融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圳市米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力盛德（广州）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思伟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汇德盛洋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乐几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监事、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公司独立董事，现未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金浪先生：男，198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立信事务所、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浙江鼎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历任公司独立董事，现未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监事会成员简介

梅卫平先生：男，195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建筑结构工程专业本科学历，结构设计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历任广州园林建筑规划设计院主任、总建筑师、院长，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设计院院长，公司监事会主席、创新研究院院长、市政文旅设计院院长，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詹文先生：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程师，历任桂林市飞宏广告装饰有限公司平面装饰设计师，东莞市艺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室内设计师，澳大利亚汤森·邓肯建筑咨询有限公司景观设计师，美国AAM集团公司广州分公司景观设计主管，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图组主管、综合所所长、施工图一所所长、施工图部副总监、总监，公司监事、广州设计院副院长、院长、助理总裁，现任公司华南设计院副院长。

伍蕴华先生：男，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园林规划与设计专业大专学历、农业与农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历任美国AAM集团公司广州分公司设计师，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师、方案所长、设计副总监、设计总监，公司监事、广州设计院院长兼总设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华南设计院院长。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孙虎先生：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秦鹏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利征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会成员简介）。

周乔先生：男，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州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长，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播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未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虎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3月02日		否
孙虎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3月01日		否
秦鹏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18日		否
利征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18日		否
蔡彬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4月04日		否
梅卫平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2月19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彬	广东新山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01日		否
蔡彬	广州花山夜宴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01日		否
蔡彬	广东山水视界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01日		否
蔡彬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05月05日		否
蔡彬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04月13日		否
利征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2年10月31日		否
秦鹏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31日		否
金荷仙	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6月26日	2023年06月25日	是
金荷仙	《中国园林》杂志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6年10月26日		是
金荷仙	中国绿地博大绿泽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8月29日		是
金荷仙	浙江农林大学	教授	2014年10月01日		是
徐驰	广东信德盛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主任、律师	1996年06月20日		是
徐驰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02日	2024年08月01日	是
金浪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05日	2023年11月05日	是
金浪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06日	2023年11月06日	是

金浪	浙江绿康医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 12 月 15 日	是
金浪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是
梅卫平	戈顿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12 月 01 日		否
梅卫平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0 月 31 日		否
周乔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17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风险提示不充分，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虎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周乔先生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孙虎、周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7 号），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监事会批准后，并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确定。

（2）确定依据：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3）实际支付情况：本报告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481.5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现任	54.40	否
蔡彬	董事	女	48	现任	37.25	否
秦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0.14	否
利征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40.05	否

刘宋敏	董事	男	41	现任	66.22	否
邹炯	董事	男	41	现任	54.07	否
金荷仙	独立董事	女	59	现任	4.00	否
徐驰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4.00	否
金浪	独立董事	男	36	现任	4.00	否
梅卫平	监事	男	68	现任	31.61	否
詹文	监事	男	46	现任	59.29	否
伍蕴华	监事	男	42	现任	51.98	否
周乔	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男	49	现任	44.51	否
合计	-	-	-	-	481.52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年02月21日	2022年02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5)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03月18日	2022年03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04月26日	2022年04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08月14日	2022年08月1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08月18日	2022年08月1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10月27日	2022年10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6)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 参加董事会 次数	现场出席董 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董事会 次数	委托出席董 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董事会会	出席股东大 会次数

						议	
孙虎	6	5	0	0	1	否	4
蔡彬	6	6	0	0	0	否	4
秦鹏	6	6	0	0	0	否	4
利征	6	6	0	0	0	否	4
刘宋敏	6	6	0	0	0	否	4
邹炯	6	5	1	0	0	否	4
金荷仙	6	0	6	0	0	否	4
徐驰	6	0	5	1	0	否	4
金浪	6	0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利用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通过向公司管理层提问等方式对公司日常经营、重大事项等进行全面了解，并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对公司董事会运作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等重大决策方面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蔡彬、利征、金荷仙、徐驰、金浪	5	2022年02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审议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检查	

					结果。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审议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关联交易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审议 2022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查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在 2022 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年审的审计计划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在 2022 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

				的议案》		查披露信息；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认真审计的情况下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虎、秦鹏、金荷仙、徐驰、金浪	1	2022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	
战略委员会	孙虎、秦鹏、利征、刘宋敏、金荷仙	2	2022 年 0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实际控制人合作投资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审议。	
			2022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设立乡村振兴运营管理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审议。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5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5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44
销售人员	76
技术人员	122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93
合计	1,1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05
本科	893
大专	154
中专及以下	3
合计	1,155

2、薪酬政策

根据外部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目标，实施混合型薪酬策略，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在薪酬对外竞争力上，公司根据运营情况、岗位价值差异，参照同区域、同行业的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市场薪酬趋势，确定薪酬水平，制定合适的薪酬激励制度。同时对薪酬状况进行定期回顾，保持薪酬福利的竞争力，吸引和留住人才。在薪酬分配方式上，将薪酬与员工的贡献和绩效挂钩，综合考虑员工的知识、能力、经验、资历、工作量、工作品质等因素，体现多劳多得，保持薪酬内部公平性。

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平、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积极探索差异化薪酬激励模式，优化绩效考核方案及员工福利，激发全体企业员工的活力，吸引、培养并造就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保证员工薪酬的外部竞争性、内部公平性及合理性，带动提升公司整体绩效，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的发展要求，深化内训体系，以“线上+线下”结合的形式，实施分层分类精准培养模式。公司充分调动供应商、客户、内外部专家的力量，通过专题讲座、分组研讨、交流分享、岗位实践等途径，重点对公司新员工、技术骨

干、管理干部和后备干部进行培训，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增强企业凝聚力，打通公司核心人员职业发展的双通道，为各类管理岗和技术岗提供后备人才支撑。

通过各层级培训工作的有序开展，切实有效的培养高绩效人才，搭建人才发展梯队。同时注重知识管理，在培养人才的过程形成智慧的提炼和沉淀，为企业的长远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未来公司将深度优化培训资源，做好内部核心人才培养、领导力发展，培养和造就一支有使命感与责任感的人才队伍，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400,0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24,2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64,640,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该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6月2日执行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以不断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管理的要求。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梳理了公司制度文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新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对外捐赠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将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及时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广州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过对外投资子公司的方式，收购广州智朗 55% 股权，收购完成后广州智朗成	终止收购	受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影响，以及公司综合考虑未来发展、现阶段对资金的需求	公司与三孚新科签署了《关于<股权转让协议>的终止协议》，收回股权转让款，	已完成终止收购，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无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量较大原因导致未按计划实施，决定终止此次收购广州智朗 55%股权事宜。	并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	----------------------	--	-------------------------------------	-------------	--	--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内控缺陷的定性标准：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在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内控缺陷定性标准： (1) 未依据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和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3. 一般内控缺陷定性标准： 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报告缺陷的定性标准： (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2) 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 (3) 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 重要内控缺陷的定性标准： (1) 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 (2)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3)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 一般内控缺陷的定性标准：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错报 ≥ 营业收入 2% 或错报 ≥ 资产总额 2%</p> <p>2. 财务报告重要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2% > 错报 ≥ 营业收入 1% 或资产总额 2% > 错报 ≥ 资产总额 1%</p> <p>3. 一般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错报 < 营业收入 1% 或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p>	<p>1. 重大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2%</p> <p>2. 重要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的 1%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2%</p> <p>3. 一般内控缺陷的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营业收入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在保证公司持续经营、稳健发展的同时，不忘初心积极地履行企业义务。通过强化责任管治、创新责任实践等举措，积极推动社会责任真正融入企业的日常生产经营，并以此作为可持续发展的基石。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构成的治理架构，确保分工明确、职责清晰、有效制衡、协调运转。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进行重大决策，提高科学决策和防范风险能力。

2、注重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德才兼备、人尽其才”，营造“关心人、重视人”的良好氛围，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晋升机制，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公司致力于建设多渠道的职业发展通道，帮助员工职业生涯规划，通过阶梯培训帮助员工提高自身的技术及管理水平，实现人才的多元化与专业化，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贯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塑造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公司通过路演、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专用电子信箱、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提高了投资者对公司的认知度。

未来，公司将继续在社会责任各方面努力，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的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进步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创造共享价值，推动企业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5 年 2 月 13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孙虎、蔡彬	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5 年 2 月 13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8 月 13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周乔	股份锁定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3.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2 年 2 月 13 日，非交易日自动顺延至下一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3 年 2 月 13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梅卫平、伍蕴华、詹文	股份锁定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2 年 8 月 13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的公司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p>1、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在其实施减持时，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7 年 2 月 13 日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p>1、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2、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3、在其实施减持时，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p>1.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回购股份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股价稳定措施。2. 如最终确定以公司回购股份作为稳定股价的措施的，则：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后，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向社会公众</p>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8 月 13 日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p>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并履行相应的程序。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回购方案可以不再实施：</p> <p>（1）回购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实施前，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预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轮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的，公司可以继续采取回购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0%；（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		<p>1.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回购股份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股价稳定措施。2. 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且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的下一个交易日，如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公司控股股东将根据法律、法</p>	2021 年 08 月 13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8 月 13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增持股份方案。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增持方案可以不再实施：（1）增持方案的实施期间或实施前，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预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轮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20%；（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控股股东最近一次自公司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会计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孙虎、蔡彬、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周乔</p>	<p>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p>		<p>1. 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回购股份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股价稳定措施。2. 如最终确定以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作为稳定股价的措施的，则：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触发且公司、控股股东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完毕（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后的下一个交易日，如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法</p>	<p>2021 年 08 月 12 日</p>	<p>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4 年 8 月 13 日</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p>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增持股份方案。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时，增持方案可以不再实施：（1）增持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实施前，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如某一会计年度内多次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本预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轮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采取增持股份的措施，但遵循下述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2）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p>	<p>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p>		<p>本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p>	<p>2021 年 08 月 12 日</p>	<p>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p>利息。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	<p>本企业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企业对于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敦促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水比德《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p>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企业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直至本企业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孙虎、蔡彬	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	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敦促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水比德《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p>			
孙虎、蔡彬、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金荷仙、徐金浪、梅卫平、詹蕴华、周乔	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	<p>本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如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或领取薪酬的，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暂时扣留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	<p>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价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p>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孙虎、蔡彬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		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价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孙虎、蔡彬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孙虎、蔡彬、秦鹏、利征、邹炯、刘宋敏、金荷仙、徐驰、金浪、周乔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6、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2021 年 07 月 30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	2021 年 0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4)因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2021年08月12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孙虎、蔡彬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p>	2021年08月12日	2021年8月13日起长期	报告期内,承	

			<p>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3）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5）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6）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有效	<p>诸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p>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2）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2. 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p>2021 年 08 月 12 日</p>	<p>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p>孙虎、蔡彬、秦鹏、利征、邹炯、刘宋</p>	<p>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p>	<p>2021 年 08 月 12 日</p>	<p>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p>

	敏、金荷仙、徐驰、金浪、周乔、梅卫平、伍蕴华、詹文		<p>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2）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承诺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4）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扣减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2）公司利润分配期间间隔，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原则上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必要时，公司董事会也可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3）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目前处于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发展阶段，除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p>	2020年06月15日	2021年8月13日至2024年8月13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p>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20%。本条所称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是指：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p> <p>(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①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②董事会考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采用股票股利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制作的方案中说明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原因。(5) 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p> <p>3、分红政策差异化调整，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分配所占比例不低于 20%。</p> <p>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p>			
--	--	--	---	--	--	--

			<p>的审议程序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办公室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独立意见; 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利润分配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 应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2) 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 董事会需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经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修订,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属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重要决策事项, 原则上不得随意调整; 有正当理由, 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 应按照如下要求进行:</p> <p>(1)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和修订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论证过程中, 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 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 形成利润分配政策; (2) 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发展时, 公司董事会应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董事会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 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意见, 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 并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修订的原因;</p>			
--	--	--	--	--	--	--

			<p>(3) 公司董事会制定与修订利润分配政策, 应当通过网络、电话以及见面会等各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公司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 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 (5)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和修订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或者变更现金分红政策议题时, 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公众股东征集投票权。6、分红政策相关信息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还需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p>			
	<p>孙虎、蔡彬</p>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p>	<p>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山水集团, 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虎、蔡彬出具如下承诺: 1、本企业/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山水比德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山水比德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或服务, 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山水比德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本企业/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 本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 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山水比德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如山水比德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企业将不与山水比德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可能与</p>	<p>2021 年 08 月 12 日</p>	<p>2021 年 8 月 13 日起长期有效</p>	<p>报告期内, 承诺人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p>

			山水比德拓展后的产品或服务发生竞争的，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山水比德的竞争：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山水比德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解释15号的上述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解释16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由于上述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解释15号、解释16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投资新设立2家子公司、1家孙公司，及处置1家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广州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智朗	0%	-
2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山水投资	100%	
3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新山水科技	100%	
4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山水读道		51%

本年度新投资设立山水投资、新山水科技、山水读道而纳入合并范围。因处置广州智朗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畅、陶凌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	---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相关费用均已计入发行费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风险提示不充分	其他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孙虎、周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7 号）	2022 年 0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孙虎	董事	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风险提示不充分	其他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孙虎、周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7 号）	2022 年 0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号)		
周乔	高级管理人员	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风险提示不充分	其他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孙虎、周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7 号）	2022 年 0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风险提示不充分	其他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2）第 36 号）	2022 年 03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孙虎	实际控制人	因涉嫌聚众饮酒并引发进一步刑事违法行为	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	无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监管部门出具的警示函措施决定书和监管函后，高度重视函中指出的问题。公司及相关责任人以此为鉴，切实加强对《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和培训。公司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要求，强化规范运作意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坚决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发展。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2022 年 3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 (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万元)
孙虎	公司实际控制人	山水具象 (广州) 产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等	10000 万元	1,170.60	1,163.29	-6.71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如有)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租赁房屋办公，未发生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6,500	39,995.24	0	0
合计		56,500	39,995.24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童话爸爸文旅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华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各方拟在多领域(包括但不限于元宇宙科技、元宇宙主题乐园等)开展战略合作。	2022年01月07日			无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履行中 ¹	2022年01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定安县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定安县龙山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	2022年12月30日			无		不适用	19,547.94	否	不适用	履行中	2023年01月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300,000	75.00%	0	0	18,180,000	-160,000	18,020,000	48,320,000	74.75%
1、国家持股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3、其他内资持股	30,300,000	75.00%	0	0	18,180,000	-160,000	18,020,000	48,320,000	74.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9,850,000	49.13%			11,910,000	0	11,910,000	31,760,000	49.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450,000	25.87%			6,270,000	-160,000	6,110,000	16,560,000	25.62%
4、外资持股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100,000	25.00%	0	0	6,060,000	160,000	6,220,000	16,320,000	25.25%
1、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00	25.00%	0	0	6,060,000	160,000	6,220,000	16,320,000	25.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4、其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40,400,000	100.00%	0	0	24,240,000	0	24,240,000	64,64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400,000.00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24,2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64,640,0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余 75% 的股份按照高管锁定股进行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前述“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所转增的股份于 2022 年 6 月 2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24,2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64,640,000.00 股，摊薄了公司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	本期解除限售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	--------	--------	--------	--------	------	--------

		股数	股数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16,300,000	9,780,000	0	26,080,00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36个月，并延期6个月。	2025/2/13
孙虎	8,500,000	5,100,000	0	13,600,00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36个月，并延期6个月。	2025/2/13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1,200,000	0	3,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36个月。	2024/8/13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0,000	930,000	0	2,480,00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36个月。	2024/8/13
秦鹏	600,000	360,000	0	960,00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12个月，并延期6个月。	2023/2/13
利征	500,000	300,000	0	800,00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12个月，并延期6个月。	2023/2/13
蔡彬	450,000	270,000	0	720,000	首发前限售股，承诺锁定36个月，并延期6个月。	2025/2/13
梅卫平	400,000	240,000	160,000	480,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相关规则执行
合计	30,300,000	18,180,000	160,000	48,32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400,0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24,2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64,640,000.0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细请参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1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35%	26,080,000	0	26,080,000	0			
孙虎	境内自然人	21.04%	13,600,000	0	13,600,000	0			
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3,200,000	0	3,200,000	0			
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	2,480,000	0	2,480,000	0			
秦鹏	境内自然人	1.49%	960,000	0	960,000	0			
利征	境内自然人	1.24%	800,000	0	800,000	0			
蔡彬	境内自然人	1.11%	720,000	0	720,000	0			
梅卫平	境内自然人	0.99%	640,000	0	480,000	160,000			
李玉英	境内自然人	0.24%	156,754	0	0	156,754			

刘伟	境内自然人	0.20%	132,180	0	0	132,18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虎、蔡彬为夫妻关系，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孙虎、蔡彬共同控制山水集团、硕煜投资以及山盛投资。其中，孙虎持有山水集团 85.00%的股权，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孙虎、蔡彬分别持有硕煜投资 56.45%、3.23%的财产份额，以及山盛投资 49.25%、0.50%的财产份额；同时，孙虎担任硕煜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蔡彬担任山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3、秦鹏持有山水集团 6.00%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 4、利征持有山水集团 5.00%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 5、梅卫平持有山水集团 4.00%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监事。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梅卫平	1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李玉英	156,754	人民币普通股	156,754					
刘伟	132,180	人民币普通股	132,180					
王广春	109,460	人民币普通股	109,460					
邬凌云	1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500					
宋磊	97,300	人民币普通股	97,300					
杨振宇	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68,900					
梁业	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65,6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63,207	人民币普通股	63,207					
张汉萍	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孙虎、蔡彬为夫妻关系，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并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孙虎、蔡彬共同控制山水集团、硕煜投资以及山盛投资。其中，孙虎持有山水集团 85.00%的股权，担任山水集团董事长；孙虎、蔡彬分别持有硕煜投资 56.45%、3.23%的财产份额，以及山盛投资 49.25%、0.50%的财产份额；同时，孙虎担任硕煜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蔡彬担任山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3、秦鹏持有山水集团 6.00%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 4、利征持有山水集团 5.00%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董事。 5、梅卫平持有山水集团 4.00%股权，同时担任山水集团监事。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王广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9,460 股，合计持有 109,460 股。公司股东宋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7,300 股，合计持有 97,3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孙虎	2017 年 05 月 05 日	91440101MA59MDM77G	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投资咨询服务；数字动漫制作；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教育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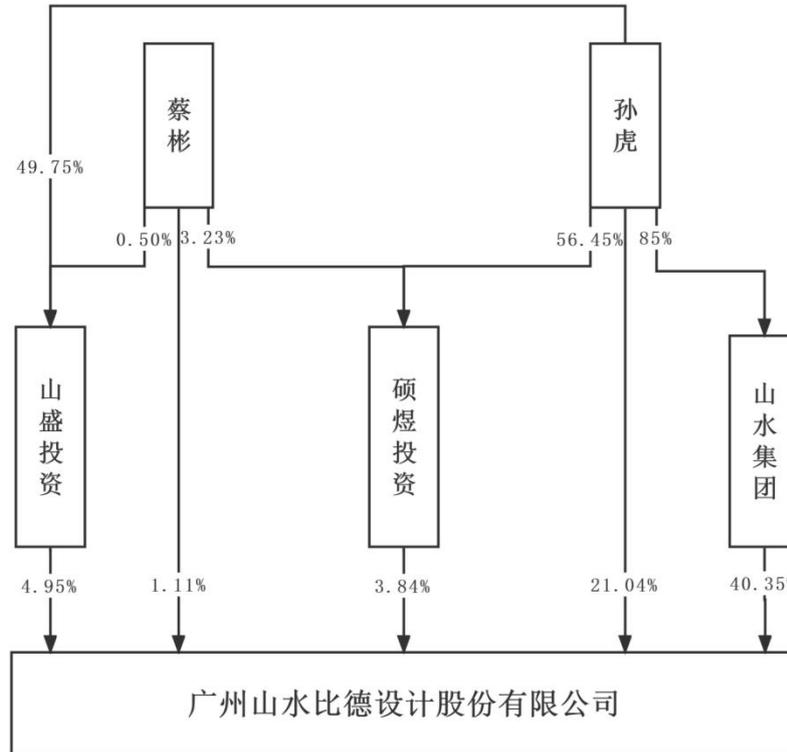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虎	本人	中国	否
蔡彬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虎、蔡彬夫妇，蔡彬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详细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68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畅、陶凌雪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水比德）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水比德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山水比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2022 年度山水比德的营业收入为 330,595,420.41 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山水比德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p>	<p>在针对收入确认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检查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销售合同及关键合同条款；</p> <p>（3）选取合同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的设计成果确认函；</p> <p>（4）通过函证方式，进一步核查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p>

<p>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三）。</p>	<p>（5）通过实施分析性程序，对收入的可靠性、合理性进行复核；</p> <p>（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设计成果确认函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确认收入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二）金融资产减值（包括应收款项减值）</p>	
<p>截至 2022 年末，山水比德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457,205,782.59 元，坏账准备为 162,372,938.92 元。</p> <p>山水比德根据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基于此坏账准备金额对财务报表整体重大，且涉及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九），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四）。</p>	<p>在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p> <p>（1）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p> <p>（2）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p> <p>（3）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p> <p>（4）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p> <p>（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6）将坏账计提政策及相关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四、其他信息

山水比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山水比德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山水比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

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山水比德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山水比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山水比德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山水比德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凌雪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472,951.73	102,505,121.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4,458,731.33	571,058,684.8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17,718.14	23,253,673.43
应收账款	294,832,843.67	343,968,605.55
应收款项融资	410,138.00	
预付款项	2,364,102.39	1,921,920.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22,739.84	9,184,204.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545.53	536,857.20
流动资产合计	886,601,770.63	1,052,429,067.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939,594.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53,255.82	
固定资产	12,939,797.31	43,443,396.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134,089.31	51,207,950.05
无形资产	8,111,484.13	5,409,142.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56,569.20	10,036,83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36,375.00	16,155,92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26,109.07	11,900,565.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997,274.02	138,153,822.44
资产总计	1,035,599,044.65	1,190,582,890.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686,356.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78,018.84	7,141,797.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538,143.60	57,843,788.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702,858.59	57,448,740.60
应交税费	8,160,666.27	18,176,491.23
其他应付款	3,023,679.27	10,000,912.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48,214.26	21,237,656.45
其他流动负债	3,823,534.09	3,658,491.05
流动负债合计	171,361,471.10	175,507,876.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407,092.13	34,570,654.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8,802.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07,092.13	35,479,457.29
负债合计	188,768,563.23	210,987,334.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640,000.00	40,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1,104,461.13	724,363,038.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172,769.93	22,172,769.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668,207.45	180,959,747.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585,438.51	967,895,555.91
少数股东权益	245,042.91	11,7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830,481.42	979,595,55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5,599,044.65	1,190,582,890.13

法定代表人：蔡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祥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祥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669,819.99	102,477,493.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4,458,731.33	571,058,684.8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17,718.14	23,253,673.43
应收账款	294,832,843.67	343,968,605.55
应收款项融资	410,138.00	
预付款项	2,364,102.39	1,921,920.56
其他应收款	8,327,087.22	9,184,204.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545.53	
流动资产合计	886,002,986.27	1,051,864,582.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939,594.18	14,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53,255.82	
固定资产	12,939,797.31	17,966,608.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134,089.31	51,207,950.05
无形资产	8,111,484.13	5,409,142.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56,569.20	10,036,83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37,988.27	16,155,92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26,109.07	11,900,565.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998,887.29	126,977,034.04
资产总计	1,045,001,873.56	1,178,841,616.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686,356.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78,018.84	7,141,797.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538,143.60	57,843,788.19
应付职工薪酬	27,702,858.59	57,448,740.60
应交税费	8,160,662.69	18,165,217.23
其他应付款	12,667,646.77	9,970,912.1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48,214.26	21,237,656.45
其他流动负债	3,823,534.09	3,658,491.05
流动负债合计	181,005,435.02	175,466,60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407,092.13	34,570,654.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8,802.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07,092.13	35,479,457.29
负债合计	198,412,527.15	210,946,060.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4,640,000.00	40,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01,104,461.13	724,363,038.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172,769.93	22,172,769.93
未分配利润	58,672,115.35	180,959,747.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589,346.41	967,895,55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45,001,873.56	1,178,841,616.1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0,595,420.41	589,742,221.11
其中：营业收入	330,595,420.41	589,742,221.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3,992,303.86	482,367,187.45
其中：营业成本	286,283,186.81	318,465,436.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42,162.09	2,831,624.22
销售费用	30,341,020.48	30,042,794.59
管理费用	78,171,015.31	80,805,958.89
研发费用	35,359,814.84	47,416,293.62
财务费用	2,295,104.33	2,805,079.38
其中：利息费用	3,911,926.27	4,794,877.23
利息收入	1,752,960.54	2,067,687.19
加：其他收益	2,043,550.92	2,788,575.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58,754.14	773,108.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405.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06,327.19	6,058,684.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368,448.79	-63,998,831.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011.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486.74	45,215.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696,224.85	53,041,786.83
加：营业外收入	32,661.49	3,027,281.44
减：营业外支出	79,709.86	41,923.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743,273.22	56,027,145.10
减：所得税费用	-25,389,230.53	4,172,326.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354,042.69	51,854,818.5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354,042.69	51,854,818.5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291,540.49	51,854,818.55
2. 少数股东损益	-62,502.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354,042.69	51,854,818.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291,540.49	51,854,81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502.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9	1.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9	1.5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03,350.1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蔡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祥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祥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0,382,624.13	589,742,221.11
减：营业成本	286,283,186.81	318,465,436.75
税金及附加	1,531,058.71	2,831,624.22
销售费用	30,340,120.48	30,042,794.59
管理费用	77,817,600.75	80,805,958.89
研发费用	35,359,814.84	47,416,293.62
财务费用	2,295,748.42	2,805,079.38
其中：利息费用	3,911,926.27	4,794,877.23
利息收入	1,751,786.45	2,067,687.19
加：其他收益	2,043,550.92	2,788,575.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82,310.12	773,108.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60,405.82	

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06,327.19	6,058,684.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379,203.91	-63,998,831.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011.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486.74	45,215.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631,446.42	53,041,786.83
加：营业外收入	32,661.48	3,027,281.44
减：营业外支出	79,709.86	41,923.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678,494.80	56,027,145.10
减：所得税费用	-25,390,862.21	4,172,326.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287,632.59	51,854,818.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287,632.59	51,854,818.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287,632.59	51,854,818.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9	1.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89	1.54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7,790,851.20	420,492,606.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8,819.12	12,587,50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929,670.32	433,080,115.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317,074.95	60,192,836.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980,848.05	396,928,69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76,035.59	32,914,90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95,351.28	34,991,27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069,309.87	525,027,70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39,639.55	-91,947,59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5,00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27,803.76	318,88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106.63	81,131.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199,009.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984,920.18	400,020.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14,396.64	26,221,444.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1,958,404.14	56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272,371.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472,800.78	598,493,81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12,119.40	-598,093,79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	718,783,094.3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399,504.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44,504.00	728,783,094.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6,650.56	490,47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7,012.51	42,453,89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33,663.07	62,944,36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840.93	665,838,72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83,320.79	-24,202,659.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43,479.61	125,846,139.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26,800.40	101,643,479.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7,674,877.20	420,492,606.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1,612.52	12,587,50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456,489.72	433,080,115.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317,074.95	60,192,836.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980,848.05	396,928,694.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64,081.04	32,914,90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65,618.78	34,991,27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227,622.82	525,027,70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71,133.10	-91,947,59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5,00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27,803.76	318,888.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106.63	81,131.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3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9,085,910.39	400,020.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514,396.64	26,221,444.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1,958,404.14	5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3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472,800.78	598,521,444.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613,109.61	-598,121,424.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783,094.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399,504.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99,504.00	728,783,094.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5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6,650.56	490,47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7,012.51	42,453,89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33,663.07	62,944,36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5,840.93	665,838,72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707,817.44	-24,230,288.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15,851.21	125,846,139.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323,668.65	101,615,851.2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400,000.00				724,363,038.04				22,172,769.93		180,959,747.94		967,895,555.91	11,700,000.00	979,595,55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400,000.00				724,363,038.04				22,172,769.93		180,959,747.94		967,895,555.91	11,700,000.00	979,595,55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24,240,000.00				-23,258,576.91						122,291,540.49		121,310,117.40	11,454,957.09	132,765,074.49

2. 盈 余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本 期 期 末 余 额	64,640, 000.00			701,104, 461.13			22,172, 769.93	58,668,2 07.45	846,585, 438.51	245,042 .91	846,830, 481.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 期 末 余 额	30,300, 000.00				41,993,2 66.21				22,567, 066.59		132,653, 599.32		227,513, 932.12		227,513, 932.12
加： 会 计 政 策 变 更									- 394,296 .66		- 3,548,66 9.93		- 3,942,96 6.59		- 3,942,96 6.59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00,000.00			41,993,266.21			22,172,769.93	129,104,929.39		223,570,965.53			223,570,96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0,000.00			682,369,771.83				51,854,818.55		744,324,590.38	11,700,000.00		756,024,590.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54,818.55		51,854,818.55			51,854,818.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0,000.00			682,369,771.83						692,469,771.83	11,700,000.00		704,169,771.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00,000.00			681,210,854.49						691,310,854.49			691,310,854.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58,917.34						1,158,917.34			1,158,917.34
4. 其他											11,700,000.00		11,7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400,000.00				724,363,038.04				22,172,769.93	180,959,747.94		967,895,55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400,000.00				724,363,038.04				22,172,769.93	180,959,747.94		967,895,55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40,000.00				-23,258,576.91					-122,287,632.59		-121,306,209.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287,632.59		-122,287,632.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1,423.09							981,423.0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1,423.09							981,423.0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24,240,000 .00				- 24,240,000. 00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4,240,000 .00				- 24,240,000. 00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64,640,000 .00				701,104,461 .13			22,172,769 .93	58,672,115. 35		846,589,346 .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30,300,000 .00				41,993,266. 21				22,567,066 .59	132,653,599 .32		227,513,932 .12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 394,296.66	- 3,548,669.93	- 3,942,966.59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00,000.00			41,993,266.21					22,172,769.93	129,104,929.39	223,570,96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0,000.00			682,369,771.83						51,854,818.55	744,324,590.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854,818.55	51,854,818.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0,000.00			682,369,771.83							692,469,771.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00,000.00			681,210,854.49							691,310,854.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58,917.34							1,158,917.3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400,000.00				724,363,038.04			22,172,769.93	180,959,747.94			967,895,555.9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孙虎、秦鹏、利征、梅卫平、梁金洪作为发起人在广州山水比德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799435733E。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

本公司于2021年8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010万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464万股，注册资本为6464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166号201-205、301-305、401-410房。

经营范围：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城市规划设计；园林、陈设艺术及其他陶瓷制品制造；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工程设计服务；建筑材料设计、咨询服务；雕刻艺术创作服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虎、蔡彬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从事园林景观设计行业。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

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5）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八）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提示：企业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进行组合的，分组的标准可能包括客户所在地理区域、客户评级、担保物、客户类型、逾期天数以及账龄等。企业需根据其自身实际情况进行适当的分组。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

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0、应收票据

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1、应收账款

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2、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金融工具会计政策。

1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中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有关应收账款的会计处理。

15、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6、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

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

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年	5%	2.3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31.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办公场所租赁年限与预计的装修间隔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

24、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5、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6、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27、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8、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公司所提供的设计劳务为定制化设计产品，对于客户具有不可替代的用途，且在履约过程中，如合同因客户或其他原因终止时，公司具有合格收款权。因此公司提供景观设计劳务所产生的履约义务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景观设计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各设计阶段的任务，以及每一阶段所提交的设计成果对于客户的价值，因此公司以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在公司提交成果并经客户书面认可时，按双方约定的产出值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适用

3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2、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

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不涉及上述事项。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规定对本公司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 2023 年开始施行。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0%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20%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44007860，有效期2020年12月至2023年12月，有效期内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情况说明：

上述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27.92	5,792.70
银行存款	158,459,607.70	101,637,686.91
其他货币资金	7,005,516.11	861,642.00
合计	165,472,951.73	102,505,121.6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346,151.33	861,642.00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6,346,151.33	438,930.00
预付款保函保证金		142,712.00
投标保函保证金		280,000.00
合计	6,346,151.33	861,642.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4,458,731.33	571,058,684.80
其中：		
理财产品	403,697,813.50	571,058,684.80
衍生金融资产	760,917.83	
其中：		
合计	404,458,731.33	571,058,684.8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0,000.00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417,718.14	23,053,673.43
合计	10,717,718.14	23,253,673.43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287,995.17	28.75%	2,761,534.42	64.40%	1,526,460.75	19,758,700.15	52.52%	13,358,622.12	67.61%	6,400,078.0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625,316.14	71.25%	1,434,058.75	13.50%	9,191,257.39	17,865,376.48	47.48%	1,011,781.08	5.66%	16,853,595.40
其中：										
账龄组合	10,625,316.14	71.25%	1,434,058.75	13.50%	9,191,257.39	17,865,376.48	47.48%	1,011,781.08	5.66%	16,853,595.40
合计	14,913,311.31	100.00%	4,195,593.17		10,717,718.14	37,624,076.63	100.00%	14,370,403.20		23,253,673.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761,534.4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不存在坏账损失风险
商业承兑汇票第一名	738,235.91	738,235.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第二名	486,991.00	486,99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第三名	486,400.00	486,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第四名	421,016.40	421,016.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第五名	420,402.46	210,201.23	50.00%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其余需 单项计提客户	1,434,949.40	418,689.88	29.18%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合计	4,287,995.17	2,761,534.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34,058.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57,789.25	272,889.46	5.00%
1-2 年	4,741,980.54	948,396.11	20.00%
2-3 年	425,546.35	212,773.18	50.00%
合计	10,625,316.14	1,434,058.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2,630,240.93
合计	22,630,240.93

其他说明：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账款	129,907,120.11	28.41%	99,886,212.88	76.89%	30,020,907.23	75,800,235.94	17.40%	47,848,882.83	63.12%	27,951,353.11
其中：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的应收	327,298,662.48	71.59%	62,486,726.04	19.09%	264,811,936.44	359,941,279.09	82.60%	43,924,026.65	12.20%	316,017,252.44

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327,298,662.48	71.59%	62,486,726.04	19.09%	264,811,936.44	359,941,279.09		43,924,026.65		316,017,252.44
合计	457,205,782.59	100.00%	162,372,938.92		294,832,843.67	435,741,515.03	100.00%	91,772,909.48		343,968,605.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9,886,212.8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6,015,876.64	16,015,876.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3,805,080.39	3,805,080.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3,394,756.31	3,394,756.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四名	2,942,279.10	737,731.89	25.07%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第五名	2,884,125.00	1,968,050.00	68.24%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其余需单项计提客户	100,865,002.67	73,964,717.65	73.33%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合计	129,907,120.11	99,886,212.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486,726.0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6,221,539.44	8,311,076.97	5.00%
1 至 2 年	119,218,702.32	23,843,740.46	20.00%
2 至 3 年	23,053,024.22	11,526,512.11	50.00%
3 年以上	18,805,396.50	18,805,396.50	100.00%
合计	327,298,662.48	62,486,726.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按账龄组合计提项目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643,541.41
1 至 2 年	177,233,949.66
2 至 3 年	41,923,086.16
3 年以上	31,405,205.36
3 至 4 年	31,405,205.36
合计	457,205,782.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1,772,909.48	- 72,974,196.42		2,374,166.98		162,372,938.92
合计	91,772,909.48	- 72,974,196.42		2,374,166.98		162,372,938.92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0,57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1,936,519.10	9.17%	41,936,519.10
第二名	22,230,521.83	4.86%	22,230,521.83
第三名	18,249,978.25	3.99%	912,498.91
第四名	12,283,416.83	2.69%	1,473,074.33
第五名	11,935,960.58	2.61%	1,313,268.84
合计	106,636,396.59	23.3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19,650,749.35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823,563.42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10,138.00	
合计	410,138.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增应收款项融资 85.7 万元，终止确认 44.68 万元，期末余额 41.02 万元，不存在公允价值变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14,668.41	97.91%	1,792,074.67	93.24%
1 至 2 年	9,433.98	0.40%	129,845.89	6.76%
2 至 3 年	40,000.00	1.69%		
合计	2,364,102.39		1,921,920.56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1 至 2 年预付账款主要为房租或物管的押金，一般情况退租才能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70,873.79	41.07
第二名	488,041.70	20.64
第三名	107,495.35	4.55
第四名	97,087.38	4.11
第五名	95,049.50	4.02
合计	1,758,547.72	74.39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122,739.84	9,184,204.54
合计	8,122,739.84	9,184,204.5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170,949.30	8,148,676.09
暂付款	2,811,452.48	2,340,648.71
备用金	122,811.00	137,613.78
其他	120,145.20	120,145.20
合计	11,225,357.98	10,747,083.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2,879.24			1,562,879.2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69,062.40			1,569,062.40
本期核销	29,323.50			29,323.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02,618.14			3,102,618.1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35,282.06
1 至 2 年	1,920,837.06
2 至 3 年	4,365,104.54
3 年以上	304,134.32
3 至 4 年	304,134.32
合计	11,225,357.9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562,879.24	1,569,062.40		29,323.50		3,102,618.14
合计	1,562,879.24	1,569,062.40		29,323.50		3,102,618.1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提前终止租赁无法收回的押金保证金等	512,652.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暂付款	2,811,452.48	1年以内	25.05%	140,572.62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493,023.44	2至3年(含3年)	13.30%	746,511.72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1,114,040.58	2至3年(含3年)	9.92%	557,020.29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458,052.00	1至2年	4.08%	91,610.4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0.00	1至2年	3.12%	70,000.00
合计		6,226,568.50		55.47%	1,605,715.03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36,857.2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22,545.53	
合计	222,545.53	536,857.20

其他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0.00	300,000.00		-40.66						299,959.34	
山水具象(广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00,000.00		-60,365.16						11,639,634.84	
小计	0.00	12,000,000.00		-60,405.82						11,939,594.18	
合计	0.00	12,000,000.00		-60,405.82						11,939,594.18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6,381.99			1,536,381.9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536,381.99			1,536,381.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36,381.99			1,536,381.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126.17			283,126.17
(1) 计提或摊销	24,326.08			24,326.08
一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58,800.09			258,800.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83,126.17			283,126.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3,255.82			1,253,255.8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939,797.31	43,443,396.78
合计	12,939,797.31	43,443,396.7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86,580.79	2,578,382.92	27,230,569.44	57,695,533.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03,520.81	2,803,520.81
(1) 购置			2,803,520.81	2,803,520.8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013,170.39		1,899,099.48	28,912,269.87
(1) 处置或报废			1,899,099.48	1,899,099.48
— 处置子公司	25,476,788.40			25,476,788.40
— 其他转出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36,381.99			1,536,381.99
4. 期末余额	873,410.40	2,578,382.92	28,134,990.77	31,586,784.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7,055.34	925,146.56	13,029,934.47	14,252,136.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953.12	399,134.52	5,870,688.05	6,642,775.69
(1) 计提	372,953.12	399,134.52	5,870,688.05	6,642,775.69
3. 本期减少金额	598,809.65		1,714,127.23	2,312,936.88
(1) 处置或报废			1,714,127.23	1,714,127.23
— 处置子公司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58,800.09			258,800.09
— 处置子公司	340,009.56			340,009.56
4. 期末余额	71,198.81	1,324,281.08	17,186,495.29	18,581,975.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5,011.60			65,011.60
(1) 计提	65,011.60			65,01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余额	65,011.60			65,011.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7,199.99	1,254,101.84	10,948,495.48	12,939,797.31
2. 期初账面价值	27,589,525.45	1,653,236.36	14,200,634.97	43,443,396.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73,410.40	71,198.80		802,211.60	

12、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740,314.03	83,740,314.03
2. 本期增加金额	5,814,581.03	5,814,581.03
— 新增租赁	5,802,478.44	5,802,478.44
— 重估调整	12,102.59	12,102.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6,436,407.09	16,436,407.09
— 处置	16,436,407.09	16,436,407.09
4. 期末余额	73,118,487.97	73,118,487.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532,363.98	32,532,363.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10,312.65	19,710,312.65
(1) 计提	19,710,312.65	19,710,312.65
3. 本期减少金额	8,258,277.97	8,258,277.97
(1) 处置	8,258,277.97	8,258,277.97
4. 期末余额	43,984,398.66	43,984,398.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134,089.31	29,134,089.31
2. 期初账面价值	51,207,950.05	51,207,950.05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40,247.39	9,240,247.39
2. 本期增加金额				5,898,997.17	5,898,997.17
(1) 购置				5,898,997.17	5,898,997.1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139,244.56	15,139,244.5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831,104.87	3,831,104.87
2. 本期增加金额				3,196,655.56	3,196,655.56
(1) 计提				3,196,655.56	3,196,655.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027,760.43	7,027,760.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8,111,484.13	8,111,484.13
2. 期初账面 价值				5,409,142.52	5,409,142.5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036,838.86	258,238.03	4,538,507.69	0.00	5,756,569.20
合计	10,036,838.86	258,238.03	4,538,507.69		5,756,569.20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9,736,161.83	25,460,424.29	107,706,191.92	16,155,928.78
可抵扣亏损	106,099,661.43	15,914,949.21		
合计	275,835,823.26	41,375,373.50	107,706,191.92	16,155,928.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506,327.19	675,949.08	6,058,684.80	908,802.72
加速折旧固定资产	420,329.47	63,049.42		
合计	4,926,656.66	738,998.50	6,058,684.80	908,802.7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8,998.50	40,636,375.00		16,155,928.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8,802.72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房款	37,952,876.83		37,952,876.83	11,900,565.45		11,900,565.45
预付软件款	1,273,232.24		1,273,232.24			
合计	39,226,109.07		39,226,109.07	11,900,565.45		11,900,565.45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085,307.96	
附追索权保理借款	1,601,048.22	
合计	30,686,356.1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文本制作类	767,249.70	1,366,694.03
中介服务类	227,160.00	841,327.62
其他	18,383,609.14	4,933,775.60
合计	19,378,018.84	7,141,797.25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计款	63,538,143.60	57,843,788.19
合计	63,538,143.60	57,843,788.1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532,324.42	283,391,488.80	313,215,705.28	26,708,107.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6,416.18	22,483,678.00	22,405,343.53	994,750.65
合计	57,448,740.60	305,875,166.80	335,621,048.81	27,702,858.5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486,928.63	252,310,362.86	281,963,663.82	25,833,627.67
2、职工福利费		740,727.76	740,727.76	
3、社会保险费	583,649.77	13,029,418.34	12,994,537.62	618,530.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6,578.52	12,168,884.42	12,134,521.82	570,941.12
工伤保险费	17,327.36	328,684.01	324,206.81	21,804.56
生育保险费	29,743.89	531,849.91	535,808.99	25,784.81
4、住房公积金	257,857.24	14,839,069.10	14,986,609.10	110,317.2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888.78	2,471,910.74	2,530,166.98	145,632.54
合计	56,532,324.42	283,391,488.80	313,215,705.28	26,708,107.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8,685.32	21,922,366.76	21,846,161.12	964,890.96
2、失业保险费	27,730.86	561,311.24	559,182.41	29,859.69
合计	916,416.18	22,483,678.00	22,405,343.53	994,750.65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7,080,114.41	7,956,412.16
企业所得税	3.58	8,098,468.27
个人所得税	954,906.61	1,314,705.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804.51	356,940.12
教育费附加	42,761.24	314,862.12
印花税	11,875.69	134,902.48
水利基金	200.23	200.23
合计	8,160,666.27	18,176,491.23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23,679.27	10,000,912.16
合计	3,023,679.27	10,000,912.1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报销款	1,725,853.40	2,934,290.34
保证金及押金	121,142.45	
暂收款	777,884.90	55,528.47
应付股权收购款		7,000,000.00
其他	398,798.52	11,093.35
合计	3,023,679.27	10,000,912.16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048,214.26	21,237,656.45
合计	15,048,214.26	21,237,656.45

其他说明：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823,534.09	3,658,491.05
合计	3,823,534.09	3,658,491.05

2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2,455,306.39	55,808,311.0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048,214.26	-21,237,656.45
合计	17,407,092.13	34,570,654.57

其他说明：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400,000.00			24,240,000.00		24,240,000.00	64,64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相关决议，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400,000 股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6 股，合计转增 24,240,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64,640,000 股。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7,768,682.59		24,240,000.00	663,528,682.59
其他资本公积	36,594,355.45	981,423.09		37,575,778.54
合计	724,363,038.04	981,423.09	24,240,000.00	701,104,461.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 24,240,000.00 元，本期因确认股份支付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981,423.09 元。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172,769.93			22,172,769.93
合计	22,172,769.93			22,172,769.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959,747.94	132,653,599.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48,669.9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0,959,747.94	129,104,929.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291,540.49	51,854,818.5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668,207.45	180,959,747.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0,073,792.93	286,055,836.41	589,724,510.11	318,465,436.75
其他业务	521,627.48	227,350.40	17,711.00	
合计	330,595,420.41	286,283,186.81	589,742,221.11	318,465,436.7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30,595,420.41	不适用	589,742,221.11	不适用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34,423.76	驻场服务费、房屋租赁收入、物业管理收入	17,711.00	讲师培训费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2%		0.00%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34,423.76	驻场服务费、房屋租赁收入、物业管理收入	17,711.00	讲师培训费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				

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34,423.76	驻场服务费、房屋租赁收入、物业管理收入	17,711.00	讲师培训费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29,860,996.65	不适用	589,724,510.11	不适用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330,595,420.41	330,595,420.41
其中：		
设计劳务收入	329,860,996.65	329,860,996.65
其他	521,627.48	521,627.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	114,572,868.41	114,572,868.41
华南	80,763,022.67	80,763,022.67
西南	44,173,579.81	44,173,579.81
华中	26,746,206.79	26,746,206.79
华北	24,291,157.58	24,291,157.58
西北	30,093,484.14	30,093,484.14
东北	9,955,101.01	9,955,101.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社区景观	248,172,583.48	248,172,583.48
文化旅游	32,959,325.35	32,959,325.35
商业空间	12,450,268.82	12,450,268.82
市政公共	36,278,819.00	36,278,819.00
其他	734,423.76	734,423.76
合同类型		
其中：		
直接委托	197,054,686.10	197,054,686.10
招投标	133,540,734.31	133,540,734.3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30,382,624.13	330,382,624.13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40,389.74	240,389.7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30,355,030.67	330,355,030.6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

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2,197.60	1,253,792.93
教育费附加	258,530.79	532,453.41
房产税	12,320.94	30,404.33
土地使用税	47.89	85.35
印花税	207,362.17	659,026.05
地方教育附加	251,467.23	355,862.15
水利基金	235.47	
合计	1,542,162.09	2,831,624.22

其他说明：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286,954.89	16,348,814.06
业务招待费	3,304,840.37	4,379,781.13
宣传策划费	2,943,986.91	3,812,625.83
差旅费	2,041,965.02	2,660,298.16
其他	3,763,273.29	2,841,275.41
合计	30,341,020.48	30,042,794.59

其他说明：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981,423.09	1,158,917.34
职工薪酬	55,046,759.51	60,119,161.62
中介咨询费	1,192,981.84	3,663,816.66
房租及物业	3,948,237.35	3,476,028.10
折旧摊销	8,732,259.01	3,241,372.69
差旅费	1,399,582.56	2,185,105.98
业务招待费	1,390,386.36	1,599,284.70
其他	5,479,385.59	5,362,271.80
合计	78,171,015.31	80,805,958.89

其他说明：

3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728,459.17	43,580,323.03
房租及物业	2,085,806.89	1,638,328.56
其他	2,545,548.78	2,197,642.03
合计	35,359,814.84	47,416,293.62

其他说明：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911,929.87	4,794,877.2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205,908.33	3,089,483.88
减：利息收入	1,752,960.54	2,067,687.19
手续费	136,135.01	77,889.34
汇兑损益	-0.01	
合计	2,295,104.33	2,805,079.38

其他说明：

3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48,265.06	1,330,580.65
进项税加计抵减	596,012.39	1,096,835.2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99,273.47	361,159.67
合计	2,043,550.92	2,788,575.57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405.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6,444.02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0,469,118.96	318,888.89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73,596.98	454,219.37
合计	12,658,754.14	773,108.26

其他说明：

3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6,327.19	6,058,684.80
合计	4,506,327.19	6,058,684.80

其他说明：

3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9,062.40	468,783.8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174,810.03	-8,027,234.2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2,974,196.42	-56,440,380.66
合计	-64,368,448.79	-63,998,831.05

其他说明：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5,011.60	
合计	-65,011.60	

其他说明：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25,486.74	45,215.59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000,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15,100.00	25,050.00	15,100.00
其他	17,561.49	2,231.44	17,561.49
合计	32,661.49	3,027,281.44	32,661.49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60,000.00	13,000.00	6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56	
罚款滞纳金	19,609.86	26,824.74	19,609.86
其他	100.00	2,080.87	100.00
合计	79,709.86	41,923.17	79,709.86

其他说明：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41	12,824,580.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389,248.94	-8,652,254.21
合计	-25,389,230.53	4,172,326.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7,743,273.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161,490.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05.6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5,976.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454.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55,064.29
所得税费用	-25,389,230.53

其他说明：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7,905,658.56	5,800,040.03
政府补助	1,048,265.06	4,330,580.65
其他	2,184,895.50	2,456,888.30
合计	11,138,819.12	12,587,508.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9,449,063.98	7,918,763.44
费用类支出	24,445,929.50	26,759,070.05

其他	5,700,357.80	313,436.95
合计	39,595,351.28	34,991,270.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2,337,012.51	21,774,107.77
上市中介费用		20,679,787.01
合计	22,337,012.51	42,453,894.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354,042.69	51,854,818.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433,460.39	63,998,831.05
资产减值损失	65,011.60	
信用减值损失	64,368,448.79	63,998,831.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667,101.77	5,071,991.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710,312.65	19,342,018.27
无形资产摊销	3,196,655.56	1,279,671.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38,507.69	3,695,271.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5,486.74	-45,215.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06,327.19	-6,058,684.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11,926.26	4,794,877.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58,754.14	-773,108.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19,444.72	-9,561,056.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804.22	908,802.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5,438,636.30	-199,056,217.06

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06,530.96	-28,558,526.27
其他	981,423.09	1,158,91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39,639.55	-91,947,590.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9,126,800.40	101,643,479.6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643,479.61	125,846,139.2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483,320.79	-24,202,659.65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300,000.00
其中:	
广州市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7,3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0,990.21
其中:	
广州市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990.21
其中:	
	7,199,009.79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199,009.79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9,126,800.40	101,643,479.61
其中: 库存现金	7,827.92	5,792.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459,607.70	101,637,686.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59,364.7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126,800.40	101,643,479.61

其他说明: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46,151.33	支付保证金
合计	6,346,151.33	

其他说明：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90,000.00	其他收益	290,000.00
培训补贴	130,250.00	其他收益	130,250.00
稳岗补贴	540,944.93	其他收益	540,944.93
失业保险费返还	81,970.13	其他收益	81,970.13
停工补贴	5,100.00	其他收益	5,100.00
合计	1,048,265.06	其他收益	1,048,265.06

49、其他

1.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05,908.33	3,089,483.88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19,030.13	1,854,238.0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3,356,042.64	23,628,345.7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6,449,594.10
1 至 2 年	10,278,992.67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2 至 3 年	7,860,759.67
3 年以上	607,554.51
合计	35,196,900.95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州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14,300,000.00	55.00%	全部转让	2022年06月17日	决议通过	76,444.02	0.00%	14,300,000.00	14,223,555.98			

其他说明：

基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向三孚新科收购其持有的广州智朗 55%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广州智朗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此次交易双方转让的 55% 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1,430.00 万元。《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向三孚新科支付股权转让款 730.00 万元，三孚新科已按协议约定将广州智朗 55% 的股权变更登记于公司名下。但由于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等影响，公司综合考虑到未来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现阶段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等状况，为了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能够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能够得到可靠的保障，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同意终止购买广州智朗 55% 股权的交易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交易双方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投资新设立以下 2 家子公司、1 家孙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山水投资	100%	
2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新山水科技	100%	
3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山水读道		51%

详情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山水数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独自设立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	100.00%		独自设立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专业技术服务业		51.00%	合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49.00%	42.91		245,042.9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500,119.83		500,119.83	32.25		32.2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山水读道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87.58	87.58	119.83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	上海市嘉定区	商务服务业	15.00%		权益法
山水具象(广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90.00%		权益法

州) 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河区	天河区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依据合作协议约定, 被投资方董事会由 7 名董事构成, 其中公司可以指派 1 名董事, 因此构成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山水具象(广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1,299,828.94	11,706,012.50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1,299,828.94	11,706,012.50		
流动负债	100.00	73,084.9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0.00	73,084.9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99,728.94	11,632,927.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4,959.34	10,469,634.84		
调整事项	105,000.00	1,170,0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05,000.00	1,17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9,959.34	11,639,634.8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71.06	-67,072.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1.06	-67,072.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9,378,018.84				19,378,018.84
其他应付款		3,023,679.27				3,023,679.27
短期借款		30,686,356.18				30,686,356.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48,214.26				15,048,214.26
合计		68,136,268.55				68,136,268.5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7,141,797.25				7,141,797.25
其他应付款		10,000,912.16				10,000,912.16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1,237,656.45				21,237,656.45
合计		38,380,365.86				38,380,365.86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必要时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不使用外币，无汇率风险。

(3) 无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 产	403,697,813.50	760,917.83		404,458,731.3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403,697,813.50	760,917.83		404,458,731.33
(3) 衍生金融资产		760,917.83		760,917.83
(4) 其他	403,697,813.50			403,697,813.50
应收款项融资			410,138.00	410,13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403,697,813.50	760,917.83	410,138.00	404,868,869.3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	--	--	--

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的期末时点收盘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	商务服务业	8000 万元	40.35%	40.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最终控制方名称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孙虎、蔡彬夫妇	14,320,000.00	25,253,118.40	39,573,118.40	61.22	71.2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虎、蔡彬夫妇。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水具象（广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园林》杂志社	公司 2022 年在任独立董事金荷仙担任法人
梅卫平	公司监事、股东
秦鹏	公司董事、股东

利征	公司董事、股东
邹炯	公司董事、持股平台广州硕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股东
周乔	公司 2022 年在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持股平台珠海山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国园林》杂志社	采购服务	1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2年08月09日	2027年08月09日	否
山水比德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年03月11日	2022年10月12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354,015.63	9,313,182.26
其中：股份支付	538,793.62	409,015.4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中国园林》杂志社			1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梅卫平	4,000.00	
其他应付款	秦鹏	28,565.90	24,421.50
其他应付款	利征	8,134.19	31,234.28
其他应付款	邹炯		21,573.03
其他应付款	周乔		2,390.50
其他应付款	蔡彬	50,101.88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评估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1) 部分股份授予后立即行权，无需估计； (2) 部分股份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可行权人数、服务期限等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期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575,778.5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81,423.09

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19 日，根据公司 2019 年的股权评估价值确定本次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为 2,238,192.45 元，在会计处理上按约定的 5 年服务期限分别计入 2019 年至 2024 年的管理费用，对应计入本期管理费用及资本公积的金额为 981,423.09 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8345947 的《履约保函》，以 41,68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贵州中坤置业有限公司《中铁国际生态城太阳谷 13 组团 B 区景观工程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2)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8345955 的《履约保函》，以 46,12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贵州中铁兴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铁国际生态城白晶谷 32 组团景观工程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3)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8345957 的《履约保函》，以 100,76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中铁贵州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中铁国际生态城道路形象提升改造工程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4)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8345962 的《履约保函》，以 63,56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贵州中典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中铁国际生态城悦龙城五组团景观工程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5)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8345964 的《履约保函》，以 91,236.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贵州中辉置业有限公司《中铁国际生态城悦龙东郡二组团景观工程设计合同》提供质量担保；

6)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38353480 的《履约保函》，以 201,866.7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佛山中德工业服务区管理委员会《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编号佛建中【2022】GC2022(SZ)XZ0034）提供质量担保；

7)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2081600017 的《履约担保》，以 172,862.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铜陵交投置业有限公司《铜土储字【2021】21 号地块项目景观工程施工图设计项目》提供质量担保；

8)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2081600019 的《不可撤销履约保函》，以 98,554.63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水乡新城洪梅片滨江公园一期项目施工图设计》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SSCHMH12211136）和工程设计合同（合同编号 GF-2015-0210）提供质量担保；

9)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2122800006 的《不可撤销履约保函》，以 529,512.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珠海九控蓝色海洋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三角岛湖泊整治及生态修复工程——三角岛环境提升及景观工程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为 JKLH-HT2022-ZB-022）提供质量担保；

10)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120DB22123000009 的《履约保函》，以 5,000,000.00 元的保函保证金为质押，为定安县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中标通知书》（编号为定安县招投标【2022】0068 号）提供质量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907,120.11	28.41%	99,886,212.88	76.89%	30,020,907.23	75,800,235.94	17.40%	47,848,882.83	63.12%	27,951,353.1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298,662.48	71.59%	62,486,726.04	19.09%	264,811,936.44	359,941,279.09	82.60%	43,924,026.65	12.20%	316,017,252.44

其中：										
账龄组合	327,298,662.48	71.59%	62,486,726.04	19.09%	264,811,936.44	359,941,279.09	82.60%	43,924,026.65	12.20%	316,017,252.44
合计	457,205,782.59	100.00%	162,372,938.92		294,832,843.67	435,741,515.03	100.00%	91,772,909.48		343,968,605.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9,886,212.8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第一名	16,015,876.64	16,015,876.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3,805,080.39	3,805,080.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3,394,756.31	3,394,756.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四名	2,942,279.10	737,731.89	25.07%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第五名	2,884,125.00	1,968,050.00	68.24%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其余需单项计提客户	100,865,002.67	73,964,717.65	73.33%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合计	129,907,120.11	99,886,212.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486,726.0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6,221,539.44	8,311,076.97	5.00%
1 至 2 年	119,218,702.32	23,843,740.45	20.00%
2 至 3 年	23,053,024.22	11,526,512.12	50.00%
3 年以上	18,805,396.50	18,805,396.50	100.00%
合计	327,298,662.48	62,486,726.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643,541.41
1 至 2 年	177,233,949.66
2 至 3 年	41,923,086.16
3 年以上	31,405,205.36
3 至 4 年	31,405,205.36
合计	457,205,782.5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1,772,909.48	-		2,374,166.98		162,372,938.92
合计	91,772,909.48	-		2,374,166.98		162,372,938.92

		72,974,196.42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0,57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1,936,519.10	9.17	41,936,519.10
第二名	22,230,521.83	4.86	22,230,521.83
第三名	18,249,978.25	3.99	912,498.91
第四名	12,283,416.83	2.69	1,473,074.33
第五名	11,935,960.58	2.61	1,313,268.84
合计	106,636,396.59	23.3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19,650,749.35	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	-823,563.42
合计	19,650,749.35		-823,563.42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417,718.14	23,053,673.43
合计	10,717,718.14	23,253,673.43

(2)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4,287,995.17	28.75	2,761,534.42	64.40	1,526,460.75	19,758,700.15	52.52	13,358,622.12	67.61	6,400,078.03
按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0,625,316.14	71.25	1,434,058.75	13.50	9,191,257.39	17,865,376.48	47.48	1,011,781.08	5.66	16,853,595.40
其中:										
账龄 组合	10,625,316.14	71.25	1,434,058.75	13.50	9,191,257.39	17,865,376.48	47.48	1,011,781.08	5.66	16,853,595.40
合计	14,913,311.31	100.00	4,195,593.17		10,717,718.14	37,624,076.63	100.00	14,370,403.20		23,253,673.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出票人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不存在坏账损失风险
商业承兑汇票	第一名	738,235.91	738,235.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	第二名	486,991.00	486,99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	第三名	486,400.00	486,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	第四名	421,016.40	421,016.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商业承兑汇票	第五名	420,402.46	210,201.23	50.00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其余需单项计提客户	1,434,949.40	418,689.88	29.18	预计收回存在损失
合计		4,287,995.17	2,761,534.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457,789.25	272,889.46	5.00
1-2 年	4,741,980.54	948,396.11	20.00
2-3 年	425,546.35	212,773.18	50.00
合计	10,625,316.14	1,434,058.75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22,630,240.93
合计	22,630,240.93

3、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410,138.00	
合计	410,138.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856,968.50	446,830.50	-	410,138.00	
合计		856,968.50	446,830.50	-	410,138.00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327,087.22	9,184,204.54
合计	8,327,087.22	9,184,204.5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170,949.30	8,148,676.09
暂付款	2,811,452.48	2,340,648.71

备用金	122,811.00	137,613.78
其他	120,145.20	120,145.20
合并关联方应收款项	215,102.50	
合计	11,440,460.48	10,747,083.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2,879.24			1,562,879.2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79,817.52			1,579,817.52
本期核销	29,323.50			29,323.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13,373.26			3,113,373.2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850,384.56
1 至 2 年	1,920,837.06
2 至 3 年	4,365,104.54
3 年以上	304,134.32
3 至 4 年	304,134.32
合计	11,440,460.4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1,562,879.24	1,579,817.52		29,323.50		3,113,373.26
合计	1,562,879.24	1,579,817.52		29,323.50		3,113,373.2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提前结束租赁无法收回的押金	512,652.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暂付款	2,811,452.48	1 年以内	24.57%	140,572.62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493,023.44	2 至 3 年	13.05%	746,511.72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1,114,040.58	2 至 3 年	9.74%	557,020.29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458,052.00	1 至 2 年	4.00%	91,610.4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0.00	1 至 2 年	3.06%	70,000.00
合计		6,226,568.50		54.42%	1,605,715.03

5、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4,300,000.00		14,3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939,594.18		11,939,594.18			
合计	21,939,594.18		21,939,594.18	14,300,000.00		14,3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水比德(广州)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州智朗新材料有限公司	14,300,000.00		14,300,000.00				
合计	14,300,000.00	10,000,000.00	14,300,000.00			1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乡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40.66						299,959.34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00,000.00		60,365.16						11,639,634.84	
小计		12,000,000.00		60,405.82						11,939,594.18	
合计		12,000,000.00		60,405.82						11,939,594.18	

(3) 其他说明

无

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9,860,996.65	286,055,836.41	589,724,510.11	318,465,436.75
其他业务	521,627.48	227,350.40	17,711.00	
合计	330,382,624.13	286,283,186.81	589,742,221.11	318,465,436.75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商品类型	329,860,996.65	329,860,996.65
其中：		
社区景观	248,172,583.48	248,385,379.76
文化旅游	32,959,325.35	32,959,325.35
商业空间	12,450,268.82	12,450,268.82
市政公共	36,278,819.00	36,278,819.00
其他	521,627.48	521,627.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	114,360,072.13	114,572,868.41
华南	80,763,022.67	80,763,022.67
西南	44,173,579.81	44,173,579.81
华中	26,746,206.79	26,746,206.79
华北	24,291,157.58	24,291,157.58
西北	30,093,484.14	30,093,484.14
东北	9,955,101.01	9,955,101.0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直接委托	196,841,889.82	197,054,686.10
招投标	133,540,734.31	133,540,734.3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30,382,624.13	330,382,624.13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40,389.74	240,389.7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30,142,234.39	330,142,234.3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405.82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73,596.98	454,219.37
理财产品收益	10,469,118.96	318,888.89
合计	12,582,310.12	773,108.2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5,486.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1,048,265.06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0,405.8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469,118.96	
债务重组损益	2,173,596.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06,327.1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62,288.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237.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9,520.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64,306.32	
合计	20,729,087.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伙企业持有人将股份转让产生的一次性股份支付费用 355,964.79 元，及本年度清理广州智朗带来的投资收益 76,444.02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8%	-1.89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6%	-2.21	-2.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